



股票代碼：6667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USVAL TECHNOLOGY CO., LTD.

中華民國111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2

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站：<http://www.trusval.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王怡文	姓 名：	龔楚喬
職 稱：	副總經理	職 稱：	協理
電 話：	037-580791	電 話：	037-580791
電子郵件信箱：	IR@trusval.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IR@trusval.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公 司：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66號
電 話：037-580791
桃園辦事處：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七路70弄206巷13號
電 話：03-3279385
台中辦事處：台中市工業三十三路1號3樓之2
電 話：04-23502131
后里辦事處：台中市后里區成功路19號
電 話：04-2253891
台南辦事處：台南市安定區蘇林里1鄰蘇厝1-50號
電 話：06-592081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六樓
網 址：<http://www.firstsec.com.tw>
電 話：02-256357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培德、陳俊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rusval.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貳、公司簡介	6
一、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肆、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88
六、資通安全管理	91
七、重要契約	92
陸、財務概況	9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9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8
一、財務狀況	108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	1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11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9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119
附件一、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信紘科面對全球經濟環境變動，本公司經營團隊秉持「可靠、先進、永續」的核心理念，鞭策自身發展「製程機能水」、「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整合」三大領域，近年來更是積極與最先進的半導體客戶與合作夥伴合作，發展綠色製程解決方案，以期創造股東利益。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愛護，茲將去年度營運成果及未來經營方針說明如下：

一、111年度營運成果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新台幣2,467,205千元及210,780千元，分別較110年度增加40.09%及62.95%。111年度因半導體產業維持高資本支出，本公司透過接單產品組合，使整體營收與淨利增加及毛利率持穩。本公司配合營運規模拓展，提升人力資源效益、研發技術層次及多元化產品線策略，擴大海內外客戶群經營及其對本公司之黏著度，未來將秉持穩健經營原則，保持穩定成長及獲利為目標，期使本公司營運續創佳績。

2.預算執行：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761,103	2,467,205	40.09%
	營業毛利		383,321	513,804	34.04%
	稅後淨利		129,353	210,780	62.95%
獲利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36%	7.91%	24.37%
	權益報酬率(%)		12.89%	17.41%	35.04%
	佔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38.30%	51.89%	35.48%
		稅前純益	42.83%	60.88%	42.14%
	純益率(%)		7.34%	8.54%	16.31%
	每股盈餘(分配前)(元)		3.27	5.11	56.27%

二、112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及實施概況

隨著全球產業板塊的快速演進，廠商間之競爭已由單純的速度、品質、技術、彈性及製造成本，提升至全球平台的運籌及集團企業的資源整合，本公司不僅持續紮根於高科技產業廠務工程及製程設備領域，成立至今已擁有工程專案管理與高潔淨輸送系統設計的能力，並成為業內主要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供應商之一，另本公司透過服務據點及集團佈局不僅貼近客戶需求，亦可拓展海內外市場及多角化經營。近年來更力求轉型突破，積極佈局未來成長動能，以落實提供客戶整體性、長期、穩定且快速反應的服務，滿足客戶在潔

淨度、安全、穩定、發展綠色製程解決方案四大面向嚴格需求之經營理念，並進行集團內垂直整合，同時也創造更多的股東價值。

在日趨嚴謹的法規要求與環保減廢概念逐漸普及的趨勢下，許多客戶對於廢液處理的需求日益增加，本公司致力於高濃度工業廢液處理領域之佈局。近年更大力延攬具產業經驗的化工領域碩博士人才，成立化學分析實驗室、氣體分析實驗室、半透膜實驗室，著重開發化學廢液處理技術（高級氧化法）、氣液單相雙相混合技術、膜技術等核心技術，並以多年化學、氣體供應系統經驗與氣液混合技術，與客戶共同開發製程設備的附屬設備。目前透過自有研發技術，已為主要客戶提供了數種高濃度工業廢水去除雙氧水及有機溶劑濃縮再利用的解決方案，而製程機能水設備更獲得國際半導體大廠Golden認證，並取得良好成果。

2.重要產銷政策：

- (1) 高科技產業技術發展快速，產品推陳出新，經由與國內外知名大廠合作，開創新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擴大市場佔有率。
- (2) 拓展設備銷售（廠務供應設備、機能水、特殊廢液處理）至海外市場：中國、北美、日本、新馬等。
- (3) 持續協助先進製程客戶，推出製程永續解決方案，提升研發技術能力及服務為導向加深客戶黏著度，創造穩健長遠合作關係。

3.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獨特的系統整合工程技術及綠色製程解決方案，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維繫於不斷創新及研發，本公司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落實產品化設計、提供一套安全、穩定、可靠，並能兼顧未來擴充彈性的自動化控制系統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成為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中，氣化供應系統與高濃度工業廢液處理的系統整合領導者。

三、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競爭情形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包含超純水、化學品、氣體、研磨液等供應系統，經過數十年的發展，廠務供應系統之技術已十分成熟，惟其工程管理複雜、快速反應的服務性質，仍十分考驗業者的組織應變能力，特別是高科技製程廠務供應之內容物具有一定危險性，需符合高安全性、高穩定性、高潔淨度及自動化的設計與品質規範，使得整體經營上的管理門檻高，將使潛在競爭者難以進入市場。

信紘科近年積極與最先進的半導體客戶與合作夥伴合作，發展綠色製程解決方案。以往製程機能水領域多為美商、日商的主製程設備商提供，藉以增加製程設備在清洗過程中

的效率。隨著先進製程持續進步，晶圓線距更小，提高製程清洗效率顯得格外重要，伴隨先進半導體廠的需求拉動下，製程機能水設備以新的型態，漸漸獨立於主製程設備商而問世，本公司以特有技術設計之設備設計，協助客戶由源頭節能並達成綠色製造。另一方面，環保意識抬頭及面臨日趨嚴謹的環保法規挑戰，除持續追求最先進的製程技術外，更講求如何將能源、資源最佳使用、並減少對環境危害。由於先進製程變動快，導致製程產生的廢液成分複雜且變動性高，而不易處理。本公司以獨特的技術與高效率的處理方式設計，解決客戶過去難以處理的廢液問題。因此本公司透過持續延攬優秀人才及深化研發技術，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與完善的解決方案為最終目標，以因應市場的需求變化及取得未來的發展利基點。

2.法規環境

遵循誠信經營理念，貫徹執行承諾準則為本公司政策之一，故經營向以遵行法規、誠信、永續責任為基本前提。除隨時留意及蒐集國內外政經環境及法令變動趨勢外，並即時建立、更新、調整內部管理程序規章，以隨時因應調整營運策略。

3.總體經營環境

本公司服務對象包括半導體產業鏈中游之IC製造廠、晶圓製造廠、其相關生產製程設備商、光罩廠、化學品供應商及下游之IC封裝測試廠為主要客戶群，以及面板業、光電業、太陽能產業或電子級化學供應商等，然近年以半導體產業資本支出為大宗。受美中貿易戰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加速數位轉型需求、品牌晶片自研風潮及通訊新興應用，再加上AI、5G、電動車、物聯網、比特幣挖礦熱潮，晶片需求大量增加。依據SEMI統計資料，預估台灣2023年新建廠及晶圓廠設備支出金額分別為60億美元及247億美元，一如既往仍為投資金額主要地區，充分展現市場潛力。綜觀半導體市場整體發展朝先進製程以及環保政策邁進，預估本公司有機會受惠相關資本支出需求，進而擴大整體市占率。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信紘科以綠色製程解決方案提供者為使命，秉持著「可靠、先進、永續」，走在製程創新的先端」的理念，鞭策自身發展「製程機能水」、「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整合」三大領域，持續提供客戶綠色製程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到綠色製造，成為產業升級的隱形推手。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84年10月17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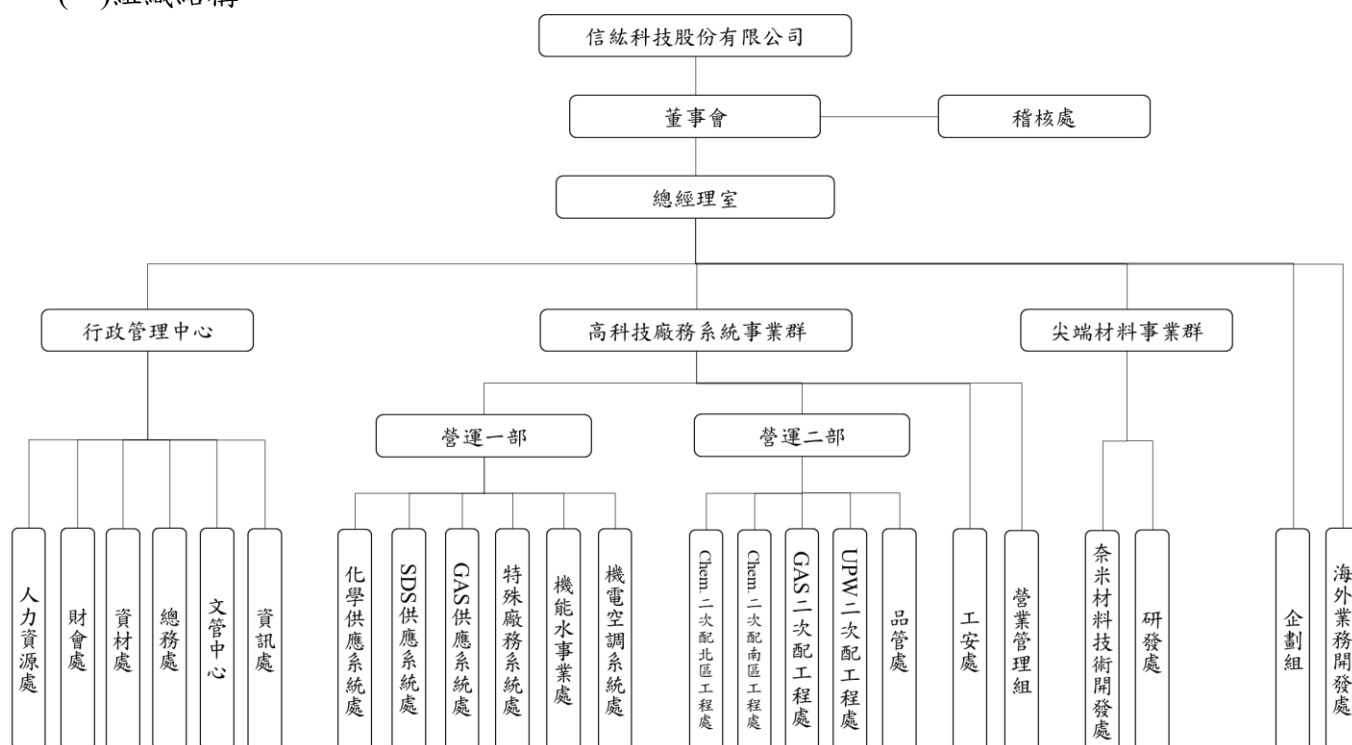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民國84年	本公司原名信紘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負責人為吳美珠女士，設立於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2段658巷10弄6號3樓之2，實收資本額新台幣5,000,000元整。
民國88年	公司股東出資轉讓，公司負責人變更為蔡清森先生，並更名為信紘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89年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2,000,000元整。
民國91年	公司股東出資轉讓，公司負責人變更為簡崑義先生。
民國93年	1. 公司變更所在地為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2段318巷32弄27號四樓之一。 2.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25,000,000元整。 3. 設立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民國94年	1. 公司董事改選，公司負責人變更為簡士堡先生。 2.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30,000,000元整。
民國96年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40,000,000元整。
民國97年	1. 公司變更所在地為新竹市光復路一段476巷32號8樓。 2.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43,000,000元整。 3. 公司設立台南辦事處。
民國98年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65,180,000元整。
民國99年	公司變更所在地為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友義路68號1樓。
民國100年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88,216,000元整。
民國101年	1.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17,589,200元整。 2. 公司設立台中辦事處。
民國102年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41,431,040元整。
民國103年	1. 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169,717,170元整。 2. 設立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民國104年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1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79,717,170元整。
民國104年8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53,915,15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233,632,320元整。
民國105年8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46,726,46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280,358,780元整。
民國106年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25,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05,358,780元整。
民國106年6月	竹南總部成立。
民國106年7月	1.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7,5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12,858,780元整。 2. 公司變更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友義路66號。

年度	重要記事
民國106年9月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首次公開發行。
民國106年11月	登錄興櫃。
民國107年11月	1. 現金增資新台幣31,5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44,358,780元整。 2.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正式上櫃掛牌。
民國108年1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2,77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47,128,780 元整。
民國108年4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53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47,658,780 元整。
民國108年6月	公司提高資本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整。
民國108年9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69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48,348,780 元整。
民國108年12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1,41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49,758,780 元整。
民國109年4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98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50,738,780 元整。
民國109年6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69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51,428,780 元整。
民國109年8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1,84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53,268,780 元整。
民國109年11月	1. 現金增資新台幣42,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95,268,780元整。 2. 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2,52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397,788,780元整。
民國111年9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50,000,000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447,788,780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總 經 理 室	1. 秉承股東會及董事會決議，推行公司短、中、長期營運策略與管理方針擬定，綜理公司全盤事業決策，督導各事業群、各子公司目標達成。 2. 公司前瞻專案的發起、領導及推行。 3. 公司重大政策推動、及遵循法律規章。
稽 核 處	1. 遵循法令規定擬訂稽核計劃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並執行。 2. 追蹤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複查改善成效。 3. 評估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健全，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執行。 4. 推動各部門及子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複核其評估結果。 5. 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企 劃 組	1. 遵循公司經營管理決策，規劃專案內容並且執行。 2. 遵循公司行銷主軸，擬定年度行銷計畫，規劃相關行銷活動及執行。 3. 其他相關業務支援。
海外業務開發處	1. 新產品/新客戶/新市場推廣行銷。 2. 新產品/新客戶/新市場策略擬定建議。 3. 新產品/新客戶/新市場案件訊息情報戰情中心，參與篩選及風險評估。

部門	工作執掌
	4. 新產品跨部門合作案件內部溝通協調。 5. 應收帳款催收。
行政管理中心	綜理後勤行政單位管理業務，包含人力資源、財會、資材、總務、文管與資訊等相關業務。
人力資源處	1. 人力資源規劃與制度建立與推動。 2. 招募、任用、學習發展、薪酬福利、績效考核、升遷、獎懲等業務。 3. 勞動法令遵循、員工關係(勞資會議 / 職工福利委員會)相關業務承辦與管理。
財 會 處	1. 建立及維護會計相關帳冊、制度及經營管理報表分析。 2. 財務規劃、資金調度及預算編制。 3. 有價證券投資管理及利率、匯率風險管理。 4. 股務作業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5. 稅務規劃及法令遵循之執行。
資 材 處	1. 制定並優化採購流程，控制採購質量與成本。 2. 督導庫存的需求規劃與控制。
總 務 處	1. 固定資產管理、異動審查、盤點查核。 2. 資產出租管理、租戶水電費、管理費計算。 3. 庶務管理。 4. 廠房及廠務設施規畫、發包監造及管理維護。
文 管 中 心	1. 公司文件發行及文件管理。 2. 協助推行 ISO 系統維護及驗證稽核的相關流程。 3. 協助法務相關文書綜理。
資 訊 處	1. 規劃及管理電腦軟硬體之維護與擴充。 2. 資訊安全管理及資訊管理規章建立與更新。 3. 電腦系統分析及程式設計之維護及改善。 4. 資訊系統/網路系統資料庫規畫、維護。
高科技廠務系統事業群	綜理高科技廠務系統事業群業務、擬定中長期目標，協助事業處達成年度營運目標。 1. 營運一部：綜理各式廠務供應系統、設備整合規劃服務(包含化學、SDS、GAS 供應系統與特殊廠務系統、機能水、機電空調等)及相關業務開發。 2. 營運二部：綜理各式廠務二次配工程服務(包含 Chem.、GAS、UPW)及其他二次配相關業務開發。
工 安 處	1. 擬訂、規劃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2. 維持各廠安衛事宜有效運轉。 3. 工作環境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 4. 承攬商管理。 5. 職業災害事故調查及處理。 6. 維持符合法令規範。
營 運 一 部	1. 綜理各式廠務供應系統、設備整合規劃服務(包化學、SDS、GAS 供應系統與特殊廠務系統、機能水、機電空調等)及相關業務開發。 2. 規劃與督導部門營運目標與對策之執行。
營 運 二 部	1. 綜理各式廠務二次配工程服務(包含 Chem.、GAS、UPW)及其他二次配相關業務開發。

部門	工作執掌
	2. 規劃與督導部門營運目標與對策之執行。
尖端材料事業群	綜理尖端材料事業群業務、擬定中長期目標，協助事業處達成年度營運目標。
奈米材料 技術開發處	1. 協助研發開發新產品並規劃導入量產作業。 2. 生產原料及耗材評估，及執行進料檢驗計劃。 3. 生產作業標準制定，及製程條件最佳化。 4. 樣品規劃、生產排程安排及控管、包裝出貨等生產管理作業。 5. 生產品質檢驗及控管。 6. 生產設備維護保養及維持妥善率。
研 發 處	1. 協助研發開發新產品。 2. 生產原料耗材評估，及進料檢驗計劃。 3. 樣品規劃、生產排程安排、控管、包裝出貨等生產管理生產品質檢驗及控管。 4. 量產條件最佳化及製程調整。 5. 產設備維護保養生產作業標準制定。 6. 部門成本控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日期：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簡士堡	男 51-60 歲	109/06/09	3年	96/11/26	1,324,282	3.77	1,524,282	3.40	110,679	0.25	-	-	國立政治大學EMBA經營管理碩士 逢甲大學應用數學系	信紘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翊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堡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湘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元又興業(股)公司董事 又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又室內裝修(股)公司董事 信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 董事 代表 人	米湘菱	配偶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湘鼎投資(股)公司	法人	109/06/09	3年	106/06/15	4,391,968	12.50	5,069,968	11.32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米湘菱	女 41-50 歲		3年	96/11/26	-	-	110,679	0.25	1,524,282	3.40	-	-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茶陶文創學士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HKP MASTER HODING LTD., 負責人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翊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堡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湘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 長	簡士堡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盧亮	男 81-90 歲	109/06/09	3年	106/12/05	491,615	1.40	563,702	1.26	-	-	-	-	台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昶茂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建茂應用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昇茂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昶瀚應用材料(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蔡鴻玟	女 41-50歲	109/06/09	3年	109/06/09	1,000	0.00	27,442	0.06	-	-	-	-	國立東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欣意企業有限公司國外業務專案經理	明基電通(股)公司市場經理 信容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蔭久	女 51-60歲	109/06/09	3年	106/12/05	-	-	-	-	-	-	-	-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工商管理學碩士 長島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美商伊潔維(股)公司台灣分公司代表人 美商勁量舒適(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雅芳(股)公司總經理	信紘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頂響能多潔(股)公司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靖棋	男 41-50歲	109/06/09	3年	109/06/09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群益證券(股)公司專業資深經理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業務協理	汎銓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信紘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畢祖明	男 51-60歲	109/06/09	3年	109/06/09	-	-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科學系學士	台達資本(股)公司協理 愛盛科技(股)公司董事 昆山凱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慧誠智醫(股)公司監察人 來頤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有量科技(股) 公司董事 台達電子工業 (股)公司法人 代表 源創產業投資 顧問(股)公司 副總經理 德安資產管理 顧問(股)公司 資深協理	信紘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 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能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才；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其分別在財務及經營管理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基金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二)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4月15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湘鼎投資(股)公司	簡士堡(96.82%)
	米湘菱(3.18%)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四)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簡士堡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第11-13頁)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註1)	不適用	-
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			-
吳盧亮			-
蔡鴻玟			-
邱蔭久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相關規定。(註2、註3) 2.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蘇靖棋			-
畢祖明			1

註1：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

- 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
 -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2：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註3：非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是根據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選任，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詳註1說明。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除簡士堡董事長與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董事互為配偶關係，其餘董事間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女性董事成員共3位，男性董事共4位，女性/男性董事占比分別為43%及57%
至少兩名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	三名獨立董事均不超過三屆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85%以上	111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為88.57%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4%、獨立董事占比為43%，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未超過三屆，此外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男性董事占比分別為43%及57%。除簡士堡董事長與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董事互為配偶關係，其餘董事間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註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職稱	國籍	性別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3年以下	3至6年	金融／證券	光電／半導體	電子商務	經濟貿易	會計／財務分析	領導決策	經營管理	市場行銷
簡士堡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51 至 60 歲	√				√		√	√	√	√	√
湘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米湘菱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41 至 50 歲							√		√	√	
吳盧亮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81 至 90 歲							√	√	√	√	√
蔡鴻玟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41 至 50 歲					√				√		√
蘇靖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41 至 50 歲		√		√	√			√	√	√	√
邱蔭久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女	51 至 60 歲			√			√	√	√	√	√	√
畢祖明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51 至 60 歲		√		√				√	√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日期：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士堡	男 51-60 歲	88/11/11	1,524,282	3.40	110,679	0.25	-	-	國立政治大學EMBA經營管理碩士 逢甲大學應用數學系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翊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堡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湘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元又興(股)公司董事 又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又室內裝修(股)公司董事 信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古彥和	男 41-50 歲	110/01/01	169,045	0.38	16,981	0.04	-	-	中華大學運輸科技與物流管理學系碩士 宸沅國際(股)公司工務經理	無	-	-	-	註2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艷程	男 51-60 歲	110/01/01	37,453	0.08	-	-	-	-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系博士 Aukotec inc.co., (上海分公司)技術總監 Fujitec inc.co(上海分公司)副總經理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兼財務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王怡文	女 31-40 歲	110/01/01	197,000	0.44	-	-	-	-	國立交通大學財金所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承銷 部副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董事 永騰鐳接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信容科技(股)公司董事 堽鉅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龔楚喬	男 31-40 歲	110/01/01	194,921	0.44	-	-	-	-	國立中山大學經濟系 政治大學企管所碩士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欣德	男 41-50 歲	108/01/01	167,646	0.37	37,663	0.08	-	-	崑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福特建富汽車維修技師 福特久和汽車維修技師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董事 永騰鐳接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李淑敏	女 41-50 歲	108/01/01	80,234	0.18	33,456	0.07	-	-	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資訊系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陳裕隆	男 61-70 歲	98/05/11	-	-	-	-	-	-	東吳大學商數系 大眾電腦(股)公司系統分析師 弘偉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	註3
副理	中華民國	陳彥愷	男 41-50 歲	111/03/01	1,000	0.00	-	-	-	-	育達科技大學資管所碩士 逢甲大學應用數學系 銓創顯示科技(股)公司高級 資訊工程師	無	-	-	-	註4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能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才；此外，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 1.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其分別在財務及經營管理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基金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 4.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111/07/31解任，股數異動情形計算至解任日。

註3：111/02/28解任，股數異動情形計算至解任日。

註4：111/03/01就任。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酬金(含獨立董事)

日期：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簡士堡	-	125	-	-	300	525	15	15	315 0.15	665 0.31	7,006	7,072	-	-	2,900	-	2,900	-	10,221 4.84	10,637 5.04	無
董事	湘鼎投 資(股)公 司(代表 人:米湘 菱)	-	-	-	-	300	300	12	12	312 0.15	312 0.15	-	-	-	-	-	-	-	-	312 0.15	312 0.15	無
董事	吳盧亮	-	-	-	-	300	300	15	15	315 0.15	315 0.15	-	-	-	-	-	-	-	-	315 0.15	315 0.15	無
董事	蔡鴻玟	-	125	-	-	300	325	9	9	309 0.15	459 0.22	-	-	-	-	-	-	-	-	309 0.15	459 0.22	無
獨立 董事	邱蔭久	300	300	-	-	-	-	33	33	333 0.16	333 0.16	-	-	-	-	-	-	-	-	333 0.16	333 0.16	無
獨立 董事	蘇靖棋	300	300	-	-	-	-	36	36	336 0.16	336 0.16	-	-	-	-	-	-	-	-	336 0.16	336 0.16	無
獨立 董事	畢祖明	300	300	-	-	-	-	36	36	336 0.16	336 0.16	-	-	-	-	-	-	-	-	336 0.16	336 0.16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另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辦法給付標準辦法，每年領取固定酬金及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獨立董事經本公司董事會委任為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者，額外領取委員會之車馬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簡士堡、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吳盧亮、蔡鴻玟、邱蔭久、蘇靖棋、畢祖明	簡士堡、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吳盧亮、蔡鴻玟、邱蔭久、蘇靖棋、畢祖明	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吳盧亮、蔡鴻玟、邱蔭久、蘇靖棋、畢祖明	湘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吳盧亮、蔡鴻玟、邱蔭久、蘇靖棋、畢祖明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簡士堡	簡士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二)監察人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日期：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簡士堡	7,702	7,761	229	229	6,570	6,578	4,950	0	4,950	0	19,451 9.21	19,518 9.24	無
副總經理	古彥和(註)													
副總經理	陳艷程													
副總經理	王怡文													

註：111/07/31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古彥和(註)	古彥和(註)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陳艷程	陳艷程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王怡文	王怡文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簡士堡	簡士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人	4人

註：111/07/31解任。

(四)分配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簡士堡	-	8,190	8,190	3.88
	副總經理	古彥和(註1)				
	副總經理	陳艷程				
	副總經理兼財務會計主管	王怡文				
	協理	林欣德				
	協理	龔楚喬				
	經理	陳裕隆(註2)				
	經理	李淑敏				
	副理	陳彥愷(註3)				

註1：111/07/31解任。

註2：111/02/28解任。

註3：111/03/01就任。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等之金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董事	2,256	2,822	1.74%	2.18%	2,256	2,756	1.08%	1.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575	14,611	11.20%	11.23%	19,451	19,518	9.21%	9.2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除每次出席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或列席股東會得支領車馬費外，不支領其他報酬。

b.董事及經理人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於當年度獲利中不高於5%之董事酬勞及不少於1%之員工酬勞內分派，惟獨立董事不參與前述酬勞分配。

- c.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係評估是否有造成公司形象、商譽負面影響、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級、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職責與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目標達成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項目，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送董事會核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11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共召開5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B/ A】	備註
董事長	簡士堡	5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董事	湘鼎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 ：米湘菱	4	1	8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董事	吳盧亮	5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董事	蔡鴻玟	3	2	6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獨立董事	蘇靖棋	5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獨立董事	邱蔭久	4	1	8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獨立董事	畢祖明	5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5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之規定，故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無上述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利益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情形
111/08/12	簡士堡 湘鼎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米湘菱 蔡鴻玟	改派代表人擔任 子公司漢泰先進 材料(股)公司之 董事及指派代表 人擔任子公司信 容科技(股)公司 董事	與董事自身有利 害關係、董事之 配偶、二親等內 血親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 席董事無 異議照案 通過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利益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情形
111/11/09	邱蔭久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9	簡士堡 湘鼎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米湘菱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年終工作獎金發放、111 年度經理人調薪幅度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等規定，並依規定執行相關董事會召開、運作及選舉程序外，並成立功能性委員會，使董事會職能更加完整。

(一) 本公司董事成員，成員結構多元，董事會具備因應環境競爭與經營風險之能力。

(二) 設置獨立董事 3 席，並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俾利獨立董事行使職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三) 為提升董事專業職能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安排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四)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達到監督董事會運作之功能。

(五)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守則等規定，本公司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經理人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本公司重大營運相關訊息、財務資訊等，皆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未來改善方向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包含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評估指標共計44項。 整體平均分數為4.75 (滿分5分)	強化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時間安排，提升個別董事出席率。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自評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包含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評估指標共計23項。 整體平均分數為4.80 (滿分5分)	目前董事上課時數已符合法令規範，繼續安排適當進修課程，並針對法律或內部控制或財務相關課程進修，提高董事專業能力及進修時數。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包含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評估指標共計22項，整體平均分數為4.94（滿分5分）；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指標共計18項，整體平均分數為4.96（滿分5分）。	營運活動等相關個案需進行溝通討論時，則視情況安排會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111年度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召開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蘇靖棋	4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4次
獨立董事	邱蔭久	4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4次
獨立董事	畢祖明	4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4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職責、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監督為主要目的。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依審計委員組織規程辦理，主要工作重點為審閱財務報告、年度稽核計劃、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 、保留意見 或重大 建議項目 內容	審計委員會表 決情形	公司對審 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1/03/18	第二屆 第八次	1.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公司章程」案。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7.110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10	第二屆 第九次	1.111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現增子公司信感科技(股)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12	第二屆 第十次	111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9	第二屆 第十一次	1.111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112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3.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4.提供子公司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向彰化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5.現資子公司信容科技(股)公司案。 6.112年度捐贈案。 7.112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8.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無	邱蔭久委員為利害關係人，故利益迴避，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利益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情形
111/11/09	邱蔭久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 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之稽核單位定期皆會提供獨立董事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會計師至少於每年查核前後期間，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結果報告，並說明獨立性及法規變動，若獨立董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差異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必要時委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按時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差異
1.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是根據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選任，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4%、獨立董事占比為43%，此外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男性董事占比分別為43%及57%；具體管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目標及落實執行請詳「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說明。 2. 本公司已於106年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據公司的營運規模及主管機關規定，於適當時機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3. 本公司已於109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後以問券方式進行，112年2月已完成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且提送112年3月20日召開之董事會，評估結果請詳「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另針對董事出席率與每年進修時數等均保持定期紀錄及追蹤。本公司僅發放董事車馬費及固定酬勞等固定報酬，未發放變動報酬。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如下：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董事選舉辦法」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技能等兩大面向之標準。 董事會接班規劃，除集團內多位高階經理人具備擔任董事所需之管理能力及專業能力外，同時，本公司也將向外部徵求專業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才，為董事接班規劃之準備。獨立董事部分，本公司將依法聘任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者，以進一步發揮公司治理的功能。 (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協理級(含)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每位管理階層皆有職務代理人，為培育重要管理階層及其職務代理人，不定期舉辦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培訓內容除專業能力的訓練外，並培養判斷力、管理能力及解決問題的能力，以提升管理階層的決策品質，為公司長遠發展所需的高素質人力準備。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一次定期檢視會計師之獨立，評估標準為會計師與本公司除財稅簽案件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害關係，會計師與助理人員亦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會計師之輪調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評估結果於111年11月9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培德及陳俊宏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		本公司於11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由財務暨會計主管王怡文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已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會計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之資格。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有關執行業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之所需資料，並依規定辦理公司變更登記事項、編製董事會及股東會等會議相關資料、製作會議記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絡資訊均依規定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亦公告財務及股務等相關資訊，且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第一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1.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3.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1.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http://www.trusval.com.tw)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維護更新，並落實發言人制度專責對外溝通本公司相關資訊。 3. 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規定公告並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規範公司與同仁間之勞動權利義務以茲雙方遵循，並報經地方主管機關核備。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撥職工退休金，並依勞基法保障各項員工合法權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2. 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及規劃員工保險，並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讓同仁享有福利政策之各項補助，包括：結婚/生育補助、節慶禮金、生日禮金、員工旅遊及社團補助、眷屬死亡奠儀金…等各項福利措施。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向來以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為首要經營目標，為使投資者便於瞭解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除依規定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進一步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各項股務財務資訊，並設置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皆保持良好之關係，並秉持誠信原則，提供充足之經營資訊適當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進修與訓練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亦不定時安排董監事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註2)。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風險控管訂有各項內部規範以資遵循。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未來將依實際需要制定相關客戶政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工作，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08年度首次依主管機關要求接受評鑑，並陸續依108~111年度之評鑑結果，檢視尚未達成評鑑標準之項目，並召集相關單位擬訂改善對策，逐步落實。				

註1：111年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評估項目	是	否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V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V	
會計師與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V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違規，不得查核簽證		V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V	
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V	
不得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V	
不得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V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V	
會計師任期是否連續超過七年		V

註2：111年度董事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訓練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名稱	時數	受訓人員
111/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3小時	董事： 簡士堡、米湘菱、吳盧亮、蔡鴻玟 獨立董事： 蘇靖棋、畢祖明、邱蔭久
		證券不法案例與董監責任	3小時	

(四) 公司如設有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6年10月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蘇靖棋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第11-13頁)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註1)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相關規定。(註2、註3) 2.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邱蔭久			-
獨立董事	畢祖明			1

註1：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
-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2：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註3：非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職權範圍：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上述職權之履行以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
- (6)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9日至112年6月8日，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蘇靖棋	3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3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邱蔭久	3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3次
獨立董事	畢祖明	3	0	100%	任期內應出席3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其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表決情形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18	第三屆第七次	1.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案。 2.經理人委(解)任及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12	第三屆第八次	1.經理人解任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9	第三屆第九次	1.追認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調薪幅度案。 2.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年終工作獎金發放金額。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單位，由總經理不定期於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推動情形。	1. 未設置推動單位 2. 未經由董事會授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環境議題，本公司致力開發綠色製程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達成綠色製程、製程廢液再利用及減量，以減少環境污染；社會議題，本公司通過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由工安單位協調各單位研議及規劃安全衛生相關議題並著重減少職業災害發生及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公司治理議題，董事會運作之強化、誠信經營之落實，相關法令之宣導為主要策略。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 本公司積極推動執行節能、減廢及垃圾分類等環境保護，並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維護員工之工作安全，除要求本公司同仁及協力廠商確實依照本公司規範及客戶要求執行作業，同時對於作業環境、活動、各項儀器及設備之管理控制，並實施作業環境之監測及檢查。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2. 本公司非屬重大污染及能源密集產業，惟本公司除了以獨特的技術、高效率的設備設計，協助客戶由源頭節能並達成綠色製造外。更講求如何將能源、資源最佳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使用、並減少對環境危害，解決了客戶過去難以處理的廢液問題。 3. 本公司將照明及空調透過儀控，以達節電及減少浪費功效。並推動無紙化作業、垃圾分類、環保節源之設備優先使用及水資源再利用等政策。 (1) 推動措施： A. 節能設備添購，採用環保標章設備、使用 LED 燈具，照明及空調設備以時控開關(依時段、季節)儀器控制，以達節電功效。 B. 推動無紙化作業，採用 ERP 電子表單簽核系統，減少紙張及碳粉使用，降低 CO2 排放量。 C. 落實垃圾分類，降低環境污染、廢棄物之減量及回收再利用，並鼓勵同仁採用環保餐具，減少使用一次性免洗餐具。 (2) 達成情形： A. 落實垃圾分類，可回收廢棄物由慈濟環保回收再利用，一般生活廢棄物則委外清運處理。 B. 用電方面，空調箱設置時控開關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節省電量約 67%、冷卻水塔風扇設置時控開關節省電量約 30%、冰水泵浦設置時控開關節省電量約 19%；變電站電容器更換及功率因數從 90% 提升至 94%，降低能源耗損節電效益約 4%。 C. 112 年 1 月 19 日完成 111 年度工業節能服務網生產性質行業能源查核網路申報，包含節電措施執行情形、年度節電量、年度節電率及平均年節電率等相關資料；能源用戶全程期間（104~113 年度）之平均年節電率應達 1% 以上，111 年度節電約 3.85%。 (3) 本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統計結果請詳說明(註1)。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	✓ ✓		1. 本公司依循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人權（如性騷擾防治）及員工權益之保障明文規範。 2. 本公司訂有各項符合法令或優於法令之薪酬政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策、休假制度與福利措施，並依法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參考物價指數、市場薪資水平、經濟趨勢與營運成果等，擬定年度薪調措施；並不定期依營運績效狀況或特殊功績與個人貢獻程度核發獎金；年度獎金亦依據年度目標達成狀況與個人績效表現核發，以期提供同仁合理之薪資報酬。公司亦於章程第二十五條中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提撥不少於1%為員工酬勞。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之具體內容及實施情形，詳第89-92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3. 本公司提供員工明亮之舒適環境，配合定期職業醫學專業醫師及勞工健康護理師到廠，員工可直接取得各項身心健康之諮詢。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4. 本公司持續成長與員工與時俱進密不可分。因此，為不斷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培養各職務適任人選，每年依據組織需求、員工個人工作性質，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整合公司內外部資源，進行各項教育訓練，並執行專業技術認證考試，以拔擢優秀專業、管理人才。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			5. 本公司取得ISO9001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質管理系統之認證，本公司產品自生產製造至出貨皆遵循相關政策及要求標示，並訂定客訴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 6.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於往來前透過訪廠、徵信等評估程序，並要求供應商遵循環保、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規範，透過每年定期評鑑，作為合格供應商資格之維護。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尚在規劃討論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統計結果

議題	指標	數據		資料範圍
		110年	111年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噸CO ₂ e)	941.53	909.00	母公司
	能源間接(範疇二)(噸CO ₂ e)	3,763.89	3,636.00	僅母公司承租戶
	其他間接(範疇三)(噸CO ₂ e)	0.00	0.00	母公司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噸CO ₂ e/營業額)	4,705.42	4,545.00	範疇一及範疇二
用水量	用水量(公噸)	6,056.00	9,372.00	母公司
	用水密集度(公噸/營業額)	6,056.00	9,372.00	
廢棄物產物	有害廢棄物(公噸)	0.00	0.00	母公司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31.50	18.90	
	總重量(有害+非有害)(公噸)	31.50	18.90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營業額)	31.50	18.90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3. 公司是否於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	✓ ✓ ✓		1.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經 106/08/04 董事會通過及 108/11/08 修訂通過，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並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 106/08/04 董事會通過及 109/03/20 修訂通過、「道德行為準則」經 106/08/04 董事會通過及 109/08/12 修訂通過後公告生效遵循，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 2. 守則第 6 條明示本公司應清楚詳盡訂定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方案，第 7 條具體例示須建立 7 種行為之防範措施，同時第 22 條亦規定應結合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第 23 條更要求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確實執行，如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並且記錄、保存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之相關文件。至於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請詳守則第 24 條，本公司即時於內部網站上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如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程序指南第 23 條第 2 項，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僱。 3. 對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7 條第 2 項各款或其他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本公司有訂定防範措施，防範之範圍如守則第7條第2項各款之情形，並對第10條至第16條再分別就第7條第2項各款情形作出具體限制，再依程序指南第7、8、9、10、11條規定之程序辦理。另有關侵害商業秘密、從事不公平競爭等情形亦受程序指南所約束，每年檢討修正相關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4.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5.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1. 本公司對於商業活動之書件往來或與他人簽訂合約等重要文件時，均需會簽相關權責單位或法務單位審查，並經有權決定者核決後為之，以維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2.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協調人事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目標，並於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3. 董事及經理人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利益衝突情形，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4. 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改善；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擬訂相關稽核計畫，據以查核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5. 本公司定期於主管會議及各內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等相關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2.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3.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參照本公司守則與程序指南，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需依程序指南第17條第2項列舉事項，對商業往來對象進行查核，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如本公司與上述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該契約內容需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守則第9條第3項，以及程序指南第20條均有明文要求。 2. 本公司行為指南第21條訂定相關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後續處理相關措施及保密機制。 3. 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公司資料，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運作，整體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其代表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4. 本公司向來秉持誠信原則經營，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良善經營，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設有中立單位作為必要之諮詢及審定之依據。 5. 本公司已為董事、經理人及重要僱員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可充份降低相關人員執行職務對公司產生之風險，保障投資人權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章，揭露於公司網站以利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目前有獨立董事三席。
2. 本公司及時申報重大訊息及各項公開發行公司應行申報事項。
3. 本公司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討論公司財務及業務議案。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士堡

簽章

總經理：簡士堡

簽章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開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111 年 股東常會	111/06/15	承認事項 1.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1.股東會決議照案承認，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其中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761,103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29,353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3.27元。 2.股東會決議照案承認，111 年6月20日經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為111 年7月11日，並於111 年7月25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93999999 元，共計新台幣116,949,901元。
		討論事項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111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決議事項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第九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11/03/18	1.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8.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到期續保事項。 10.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1.經理人委(解)任及報酬案。 12.向彰化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續約案。	
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111/05/10	1.111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向第一商業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變更及續約案。 3.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4.現金增資子公司信感科技(股)公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11/08/12	1.111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經理人解任案。 3.派任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改派案。 4.指派代表人擔任子公司信容科技(股)公司之董事案。 5.子公司信感科技(股)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案。	改派代表人擔任子公司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之董事及指派代表人擔任子公司信容科技(股)公司董事案，排除應利益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111/11/09	1.112年度財務預算案。 2.111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3.112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4.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華南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續約及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辦理綜合授信額度變更案。 6.提供子公司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向彰化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7.現金增資子公司信容科技(股)公司案。 8.子公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及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案。 9.112年度捐贈案。 10.112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11.追認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調薪幅度案。 12.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年終工作獎金發放金額。 13.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追認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調薪幅度案及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年終工作獎金發放金額，排除應利益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111/12/07	為拓展氣體配管工程及設備之市場規模，參與垚鉍系統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十八次董事會	112/03/20	1.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3.全面改選董事案。 4.董事會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5.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公司治理主管之任用品案，排除應利益迴避之利害關係人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6.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7.112 年永續報告書諮詢服務委任案。 8.公司治理主管之任用案。 9.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0.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到期續保事項。 13.追認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調薪幅度案。 14.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案。 15.向彰化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續約案。 16.授權審計委員會主席執行事前個別核准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含其全球聯盟會員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	
第九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112/05/10	1.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3.指派代表人擔任合資公司永騰鐸接科技(股)公司董事 4.向第一商業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續約案。 5.向南部科管局承租高雄橋頭科學園區土地及設立分公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5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古彥和	92年3月1日	111年7月31日	個人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	111.01.01~ 111.12.31	2,120	580	2,700	非審計公費為 111 年度營 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報告之 服務公費 360 仟元、信感 科技解散清算服務公費 180 仟元及人力資源相關 之服務公費 40 仟元，共 計 580 仟元。
	陳俊宏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故自民國112年度第2季起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更換為蔡侑玲會計師及陳俊宏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 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簡士堡	-	-	-	-
董事/大股東	湘鼎投資(股)公司	290,000	-	-	-
董事	代表人：米湘菱	-	-	-	-
董事	吳盧亮	48,562	-	-	-
董事	蔡鴻玟	25,000	-	-	-
獨立董事	邱蔭久	-	-	-	-
獨立董事	蘇靖棋	-	-	-	-
獨立董事	畢祖明	-	-	-	-
副總經理	古彥和(註1)	(51,000)	-	(168,101)	-
副總經理	陳艷程	30,000	-	-	-
副總經理兼財務會計主管	王怡文	100,000	-	-	-
協理	林欣德	105,827	-	-	-
協理	龔楚喬	140,000	-	-	-
經理	陳裕隆(註2)	-	-	-	-
經理	李淑敏	29,327	-	-	-
副理	陳彥愷(註3)	1,000	-	-	-
大股東	翊鼎投資(股)公司	230,000	-	-	-
大股東	堡鼎投資(股)公司	478,221	-	-	-

註1：111/07/31解任，股數異動情形計算至解任日。

註2：111/02/28解任，股數異動情形計算至解任日。

註3：111/03/01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交易相對人並無屬於關係人身分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無股權質押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日期：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翊鼎投資(股)公司	6,617,700	14.78%	-	-	-	-	1. 堡鼎投資(股)公司 2. 湘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簡士堡	該公司董事長	-
堡鼎投資(股)公司	6,371,673	14.23%	-	-	-	-	1. 翊鼎投資(股)公司 2. 湘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簡士堡	該公司董事長	-
湘鼎投資(股)公司	5,069,968	11.32%	-	-	-	-	1. 翊鼎投資(股)公司 2. 堡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簡士堡	該公司董事長	-
東鋒投資有限公司	1,829,450	4.09%	-	-	-	-	OCEANIC SKYLINE LIMITD	母子公司	-
簡士堡	1,524,282	3.40%	110,679	0.25%	-	-	1. 翊鼎投資(股)公司 2. 堡鼎投資(股)公司 3. 湘鼎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吳婉琦	980,000	2.19%	-	-	-	-	1. 吳盧亮 2. 吳盧豪	二親等	-
吳盧亮	563,702	1.26%	-	-	-	-	1. 吳婉琦 2. 吳盧豪	二親等	-
OCEANIC SKYLINE LIMITD	500,000	1.12%	-	-	-	-	東鋒投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林葦杭	470,000	1.05%	-	-	-	-	-	-	-
吳盧豪	276,743	0.62%	-	-	-	-	1. 吳盧亮 2. 吳婉琦	二親等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11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8,000	100%	-	-	8,000	100%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6,500	100%	-	-	6,500	100%
HKP MASTER HOLDING LTD (註2)	214	100%	-	-	214	100%
上海碁翊貿易有限公司(註3)	-	100%	-	-	-	100%
信容科技(股)公司	6,375	85%	-	-	6,375	85%
信感科技(股)公司(註4)	2,385	86.41%	-	-	2,385	86.41%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已於111/11/09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註3：已於111/11/09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註4：已於111/08/12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日期：112年4月15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年8月	10	10,585,920	105,859,200	10,585,920	105,859,200	盈餘轉增資 1,764,320元	-	註1
101年12月	10	11,785,920	117,859,200	11,785,920	117,859,200	現金增資 12,000,000元	-	註2
102年8月	10	14,143,104	141,431,040	14,143,104	141,431,040	盈餘轉增資 23,571,840元	-	註3
103年8月	10	16,971,717	169,717,170	16,971,717	169,717,170	盈餘轉增資 28,286,130元	-	註4
104年1月	18	40,000,000	400,000,000	17,971,717	179,717,170	現金增資 10,000,000元	-	註5
104年8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23,363,232	233,632,320	盈餘轉增資 53,915,150元	-	註6
105年8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28,035,878	280,358,780	盈餘轉增資 46,726,460元	-	註7
106年1月	28	40,000,000	400,000,000	30,535,878	305,358,780	現金增資 25,000,000元	-	註8
106年7月	20	40,000,000	400,000,000	31,285,878	312,858,780	員工認股權 7,500,000元	-	註9
107年11月	37.02	40,000,000	400,000,000	34,435,878	344,358,780	現金增資 31,500,000元	-	註10
108年1月	21	40,000,000	400,000,000	34,712,878	347,128,780	員工認股權 2,770,000元	-	註11
108年4月	21	40,000,000	400,000,000	34,765,878	347,658,780	員工認股權 530,000元	-	註12
108年9月	21	60,000,000	600,000,000	34,834,878	348,348,780	員工認股權 690,000元	-	註13 註14
108年12月	21	60,000,000	600,000,000	34,971,878	349,718,780	員工認股權 1,370,000元	-	註15
108年12月	22	60,000,000	600,000,000	34,975,878	349,758,780	員工認股權 40,000元	-	註16
109年4月	22	60,000,000	600,000,000	35,073,878	350,738,780	員工認股權 980,000元	-	註17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109年6月	22	60,000,000	600,000,000	35,142,878	351,428,780	員工認股權 690,000元	-	註18
109年8月	22	60,000,000	600,000,000	35,326,878	353,268,780	員工認股權 1,840,000元	-	註19
109年11月	47	60,000,000	600,000,000	39,526,878	392,268,780	現金增資 42,000,000元	-	註20
109年11月	22	60,000,000	600,000,000	39,778,878	397,788,780	員工認股權 2,520,000元	-	註21
111年9月	48	60,000,000	600,000,000	44,778,878	447,788,780	現金增資 50,000,000元	-	註22

註 1：101.08.20 經授中字第10132384560號函核准
 註 2：101.12.14 經授中字第10132836710號函核准
 註 3：102.08.20 經授中字第10233822360號函核准
 註 4：103.08.13 經授中字第10333582320號函核准
 註 5：104.01.28 經授中字第10433079840號函核准
 註 6：104.08.12 經授中字第10433635770號函核准
 註 7：105.08.30 經授中字第10534298300號函核准
 註 8：106.01.05 經授中字第10633010650號函核准
 註 9：106.07.06 經授中字第10633394510號函核准
 註10：107.11.26 經授中字第10733694440號函核准
 註11：108.01.03 經授中字第10833003990號函核准
 註12：108.04.01 經授中字第10833194170號函核准
 註13：108.06.21 經授中字第10833378430號函核准(提高核定資本額)
 註14：108.09.02 經授中字第10833538870號函核准
 註15：108.12.03 經授中字第10833729820號函核准
 註16：108.12.03 經授中字第10833729820號函核准
 註17：109.04.06 經授中字第10933174150號函核准
 註18：109.06.01 經授中字第10933295430號函核准
 註19：109.08.24 經授中字第10933480100號函核准
 註20：109.11.16 經授中字第10933647630號函核准
 註21：109.11.26 經授中字第10933676070號函核准
 註22：111.09.27 經授中字第11133584070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日期：112年4月15日

單位：股

股 種	份 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44,778,878	15,221,122	60,000,000	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本公司未辦理總括申報制度。

(二)股東結構

日期：112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2	19	4,573	15	4,609
持股股數(股)	-	78,377	20,667,233	22,840,662	1,192,606	44,778,878
持股比例	0.00%	0.18%	46.15%	51.01%	2.6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日期：112年4月15日

持股分組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781	123,399	0.28%
1,000至5,000	3,168	5,617,847	12.55%
5,001至10,000	308	2,287,472	5.11%
10,001至15,000	110	1,334,826	2.98%
15,001至20,000	68	1,227,903	2.74%
20,001至30,000	51	1,269,053	2.83%
30,001至40,000	28	965,413	2.16%
40,001至50,000	17	767,038	1.71%
50,001至100,000	44	3,297,101	7.36%
100,001至200,000	22	3,252,308	7.26%
200,001至400,000	3	709,743	1.59%
400,001至600,000	3	1,533,702	3.43%
600,001至800,000	0	0	0.00%
800,001至1,000,000	1	980,000	2.19%
1,000,001以上	5	21,413,073	47.81%
合計	4,609	44,778,87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日期：112年4月15日

單位：股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翊鼎投資(股)公司	6,617,700	14.78%
堡鼎投資(股)公司	6,371,673	14.23%
湘鼎投資(股)公司	5,069,968	11.32%
東鋒投資有限公司	1,829,450	4.09%
簡士堡	1,524,282	3.40%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吳婉琦	980,000	2.19%
吳盧亮	563,702	1.26%
OCEANIC SKYLINE LIMITD	500,000	1.12%
林葦杭	470,000	1.05%
吳盧豪	276,743	0.6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110年度	111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96.00	100.00
	最 低		54.80	55.30
	平 均		76.12	82.8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6.03	30.96
	分 配 後		23.09	26.72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 股)		39,779	41,354
	追 溯 調 整 前		3.27	5.11
	追 溯 調 整 後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94	4.24 (註1)
	無 償 配 股	-	-	-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23.28	16.22
	本 利 比		25.89	19.55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3.86%	5.12%

註1：本公司111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業經11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

註2：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當期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畫，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現金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經11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之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93,764,196
加：111年度稅後淨利	211,155,491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1,026
減：提列盈餘公積	21,115,549
可供分配盈餘	283,865,16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約每股4.24元現金股利	189,862,443
期末未分配盈餘	94,002,721

3.本公司預期未來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所載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少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業於112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35,463,375元，董事酬勞新台幣1,200,000元，共計新台幣36,663,375元，將採現金發放，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111年3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11年6月15日股東常會照案通過，實際分配情形與決議案相同，實際配發金額與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前一年度(110 年度盈餘)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 過擬議配發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 員工酬勞	19,662,500	19,662,500	-	無
2. 董監事酬勞	1,200,000	1,200,000	-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內之現金增資計畫為 109 年度辦理新台幣 197,400 仟元及 111 年度辦理新台幣 240,000 仟元，茲就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 109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於 109 年 9 月 1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證期(發)字第 1090357641 號函核准在案，已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募集完成。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97,400 仟元。
3. 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2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7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197,4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年第四季	37,400	37,400
償還銀行借款	109年第四季	160,000	160,000
合計		197,400	197,400

5.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此情形。
6. 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10 年 1 月 7 日。

(二) 109 年度現金增資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109年第四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7,400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總金額為197,400仟元，已依原定進度於10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資金執行狀況良好。
		實際	37,4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60,000	
		實際	16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97,400	
		實際	197,4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三) 109 年度現金增資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年第三季(募資前)	109年第四季(募資後)
項目			
流動資產		988,734	1,067,967
流動負債		530,978	396,046
負債總額		986,385	864,384
利息支出		5,921	7,764
營業收入		985,881	1,295,835
每股盈餘(元)		2.17	2.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6.21	269.66
	速動比率(%)	62.26	108.39
	利息保障倍數	16.36	12.44

本公司辦理109年度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37,400仟元，已於10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財務結構觀之，速動比率由增資前之62.26%上升至108.39%，顯示本次現增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顯現。

(四) 111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於 111 年 6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證期(發)字第 1110347067 號函核准在案，已於 111 年 9 月 8 日募集完成。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40,000 仟元。
3. 計畫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8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24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年第三季	140,000	14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1年第三季	100,000	100,000
合計		240,000	240,000

5.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此情形。
6. 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11 年 10 月 5 日。

(五) 111 年度現金增資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111年 第三季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 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總金額為240,000仟元，已依原定進度於111年第三季執行完畢，資金執行狀況良好。
		實際	1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00,000	
		實際	1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40,000	
		實際	2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六) 111 年度現金增資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年第二季(募資前)	111年第三季(募資後)
流動資產		2,082,029	2,082,327
流動負債		1,315,216	1,012,551
負債總額		1,822,568	1,513,152
利息支出		4,803	8,326
營業收入		1,122,499	1,879,615
每股盈餘(元)		2.28	3.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30	205.65
	速動比率(%)	60.76	71.16
	利息保障倍數	25.69	25.19

本公司辦理111年度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140,000仟元，已於111年第三季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財務結構觀之，速動比率由增資前之60.76%上升至71.16%，顯示本次現增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B.機械設備製造業
- C.配管工程業
- D.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E.機械安裝業
- F.電子材料批發業
- G.資訊軟體服務業
- H.國際貿易業
- I.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日期：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營 業 比 重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整合	91.52%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5.25%
其 他	3.23%
合 計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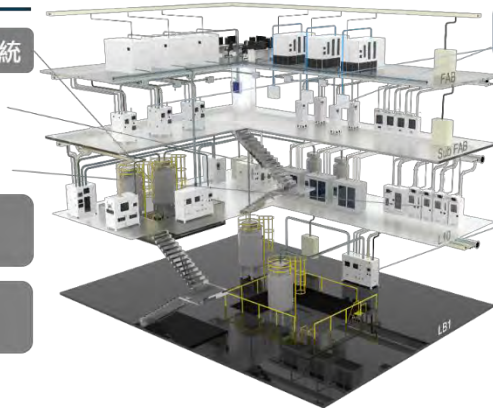
1.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

A.高科技製程之供應系統

- (A) 化學供應系統
- (B) 研磨液供應系統
- (C) 氣體供應系統

B.高科技製程之現場工程設計與施工

C.高科技製程之控制系統設計與工程



2.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A. 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 (A) 取代製程習用化學品
- (B) 減量製程習用化學品
- (C) 特殊表面清洗

B. 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

- (A) 製程特殊廢液減量
- (B) 製程廢液危害物質去除系統
- (C)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再利用系統
- (D)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專利配方銷售

資料提供：本公司整理

信紘科多年來秉持「可靠、先進、永續，走在製程創新的先端」的理念，以高效的整合服務，提供客戶專屬最佳解決方案。產品分為兩大塊，一為「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整合」，信紘科於廠務供應系統深耕二十多年，不僅為客戶提供潔淨、穩定、安全的完整解決方案，更以即時服務及良好的施工品質，獲得半導體龍頭大廠的青睞；二為「綠色製程解決方案」，近年來信紘科與先進製程客戶合作，透過「製程機能水解決方案」，降低、去除現行製程習用化學品之使用，並透過「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使製程殘留之習用廢液能得到最適當的減量、去除甚至再利用。信紘科近年來致力於協助高科技產業走向更高效與環保的綠色製程，成為產業升級的隱形推手。

(1)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整合

A. 高科技製程之供應系統

- (A) 化學供應系統
- (B) 研磨液供應系統
- (C) 氣體供應系統

B. 高科技製程之現場工程設計與施工

C. 高科技製程之控制系統設計與工程

(2)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A. 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 (A) 取代製程習用化學品之機能水供應系統
- (B) 減量製程習用化學品之機能水供應系統
- (C) 特殊表面清洗之機能水供應系統

B. 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

- (A)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減量
- (B) 高科技製程廢液危害物質去除系統
- (C)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再利用系統
- (D)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專利配方銷售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綠色製程 解決方案



資料提供：本公司整理

本公司未來著重於協助高科技先進製程轉型綠色製程之技術與應用，未來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項目如下：

- (1)各項特殊機能水取代濕製程化學品之解決方案
- (2)各項機能水於特殊表面清洗之解決方案
- (3)先進製程廢液處理配方
- (4)先進製程廢液處理系統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半導體產業概況

受到美中貿易戰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加速數位轉型需求、品牌晶片自研風潮及5G通訊新興應用，皆使晶片需求持續強勁，惟因2022年政經局勢變動非常大，在中國清零封城、俄烏戰爭、美國升息與通膨的因素，導致終端消費產品景氣翻轉為低迷，直接影響了IC設計、成熟製程、記憶體、面板等產業業者。另外，美中衝突與美國禁令，也影響IC晶片業者下單與晶圓代工產業的出貨。不過就長期發展來看，先進技術與應用，包含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HPC、5G、工控以及電動車/車用持續支撐先進製程與載板的需求，2023年的半導體產業景氣可保守但樂觀看待。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最新一季發布的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2022年全球有33座晶圓廠興建，創下新高，預期2023年也將有28座新廠開始興建，其中，台灣增加14座晶片製造設施，遠多於日本和南韓。估計2021

年至2023年晶圓廠新建廠投資總金額超過5,000億美元，累積共有84座新廠興建。



資料來源：SEMI國際半導體協會2022年9月發佈《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

若以晶圓廠設備支出來看，2022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相較2021年成長約達9%，達到990億美元新高，其中，台灣晶圓廠設備支出更是表現強勢，2022年台灣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較去年增長47%，來到300億美元，充分展現市場動能；韓國以總額222億美元排名第二，小幅下跌5.5%，中國則自去年高峰下滑到約200億美元，約11.7%。

整體而言，SEMI預測2022年和2023年全球晶圓廠仍將維持高度的設備採購支出，晶圓產能將持續成長，以因應次世代通訊/5G、AI、高效能運算(HPC)、電動車等新興科技應用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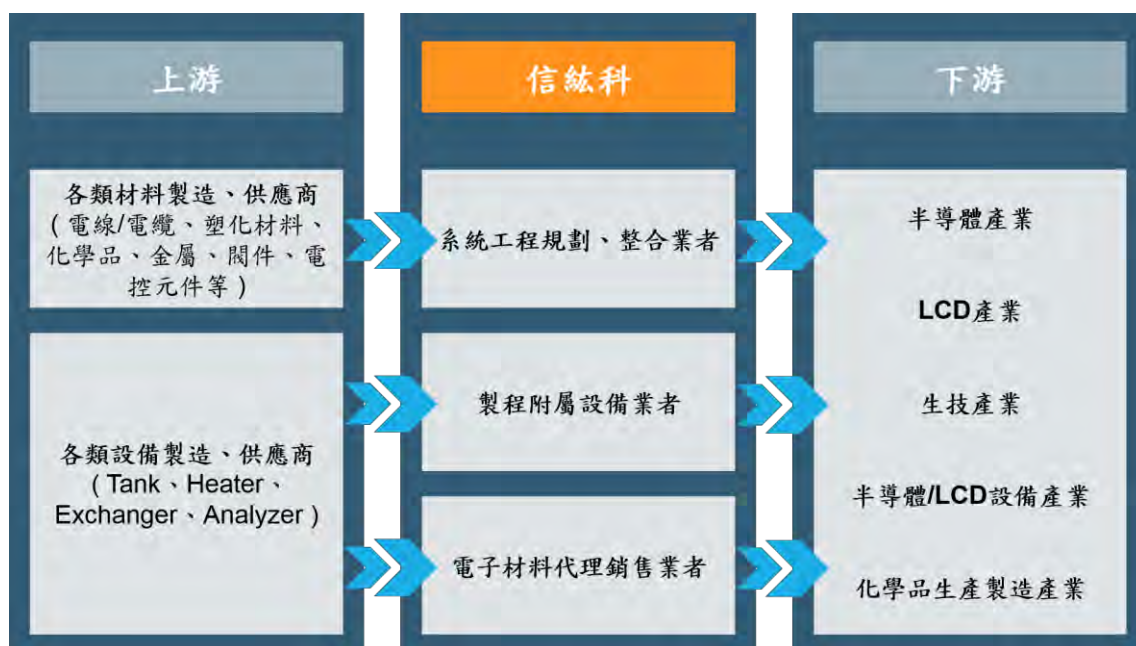
B. 半導體產業環保綠能趨勢

面對氣候變遷、環保法規日趨嚴格，國際各大半導體廠對於節能減碳、廢棄物減量、資源再利用、空氣汙染防制、水汙染防治等環保議題均不遺餘力，並致力於提倡「綠色製造」，將綠色管理融入企業經營，除了追求企業成長與突破，綠色廠房、綠色製程及綠色供應鏈布建是國際各大半導體廠持續努力的方向。不僅追求能源與資源的最佳使用效率，成為企業競爭優勢，更期許企業營運能與環境共生共榮，達到對環境永續發展的承諾。ESG及永續發展已成為台灣半導體產業鏈韌性下一個十年的關鍵競爭力，各國際半導體晶圓大廠接紛紛投入資本支出於綠色製造，以邁向淨零的中長期目標。全球最大碳排放國——中國，亦已提出「2030碳达峰，2060碳中和」之雙碳目標。

以台積電為例，在永續治理下關注六大目標，包含「誠信經營」、「創新與服務」、「責任供應鏈」、「綠色製造」、「包容職場」及「共好社會」。在永續產品的概念中，因應我國水汙染防治法14條之一的要求，事業機構必須減少排放至廢水的危害物質，以減少環境與健康風險。自2016年開始進行製程使用危害物質N-甲基吡咯烷酮（NMP）減量計畫，此計畫推動至2020年已減量59%，以2030年前完成100% NMP 替代為目標。歐盟於2021年1月的執法論壇同意對N-甲基吡咯烷酮

(NMP) 的禁限用展開重點稽查，預計最早將在2022年的下半年度開始執行，足見取代NMP的使用為必然之勢。此外，在綠色製造目標下，台積電首創半導體業硫酸廠內回收創舉；於2015年成功導入廢硫酸再生系統，並於2016年起全面應用於各廠區，使得廢硫酸得以在廠內與氨氮廢液結合後循環使用，將原有需中和的氨氮廢水轉為可用的資源，除了降低廢硫酸委外處理量，也減少了工業級硫酸的外購量。以台積電近年在永續發展目標的實際作為，可以看出半導體產業朝向綠色環保製程發展的趨勢明確。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提供：本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A.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包含化學品、氣體、研磨液、超純水等不同類別供應系統，整體經營項目分為三大部分：主系統與設備、一次配管工程（主管路配管）、二次配管工程（連結製程設備的分支管路配管）。經過數十年的發展，廠務供應系統之技術已十分成熟，惟其工程管理複雜、快速反應的服務性質，仍十分考驗業者靈活調動在地的工程團隊與彈性配合的特殊工班，才能滿足製程持續變動演進的工程需求，特別是高科技製程廠務供應之內容物具有一定危險性，需符合高安全性、高穩定性、高潔淨度及自動化的設計與品質規範，而在先進半導體客戶因製程調整頻繁產生的二次配工程需求，十分依賴業者對其廠區與環安及工安規範的熟悉程度，以此提供準確、即時、安全的製程設備調配支援服務，使得整體經營上的管理門檻高，將使潛在競爭者難以進入市場。

綜觀廠務供應系統於一個地區的發展，外商業者在初期可以透過經驗與技術取得先期的案件，但後續因工程管理的在地化本質，在地業者會快速的學習，並發展出能持續營運的工程管理資源與客戶關係。

B.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先進半導體廠新建廠與半導體廠製程改善將創造市場需求，由於先進半導體廠為了保持高良率，製程將持續從批次式轉向單晶圓處理設備；並為求高產出，單晶圓式處理設備的數量將持續大幅上升，其相對應的製程附屬設備數量也將大幅增加，帶動半導體產業對製程機能水供應設備的需求。目前於製程機能水市場中主要為美、日主製程設備商把持，但在先進製程的持續提升下，既有解決方案已漸漸無法滿足晶圓線距更小的尖端製程清洗需求，且也無法滿足綠能、環保替代方案的技術要求。

在先進半導體廠的需求拉動下，製程機能水設備以新的型態，漸漸獨立於主製程設備商而問世。於此，最新的製程機能水的需求多產生於最先端技術的半導體廠，並在最先端技術半導體廠成功採用後，持續擴散應用至成熟半導體廠的製程改善與環保需求。於此可知，新型態的製程機能水需求產生於最先端技術的半導體廠，其需求有一定閉鎖性，僅在其合作密切的供應鏈中發酵，屬於具有市場潛能但進入障礙高的藍海市場。

綜合以上所述，製程機能水在環保意識驅動下，將會強力帶動取代既有製程之習用化學品的需求，配合先進製程半導體廠的新廠建置與成熟半導體廠的製程汰舊換新，未來市場動能可期。

C.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

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加速，已經嚴重威脅生存環境，為解決這些棘手之環境問題，公共環保已然成為國際各大半導體場所重視的議題，有效的降低廢液對環境的污染，進而回收再利用，皆為先進半導體大廠在尋求的解決方案，以追求永續發展為目標，相關產品未來成長動能可期。

半導體產業濕製程處理已有數十年的發展進程，當中大宗使用的化學品如硫酸、磷酸、氫氟酸等等具有相當的危害性以及對環境的破壞，近年來的先進製程為求更細緻、更精準的控制效果，持續在化學品上下足苦工，再締造製程佳績的同時，卻也創造更多成分複雜、對環境破壞更嚴重的化學化合物。這些先進製程化學廢液，造成其使用結束後極高的處理困難度，從處理方法來看，單獨的化學原料多有問世已久的處理方法，但當多種化學原料以特殊、不確定比例混合而成時，其特性為使用後處理困難度極高，需要相當高的技術含量才能將其成分分離、降解、進而開發對應的解決方案。另外，因製程生命週期的縮短與持續創新，造成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成分變動性高，需在成分複雜且變動性高的先進製程化學廢液處理需求中，持續深化處理技術並彈性開發相對泛用性高的解決方案。

再者，半導體廠與化學品供應商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因此要取得客戶先進製程特殊廢液具有相當困難度，必須擁有良好的客戶信賴關係、深厚的成分分析技術與經驗，才有機會與客戶合作開發最適合的處理系統。縱使業內不乏化學廢液處理廠商，但要掌握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商機，需具備三大條件：複雜的廢液分離及處理技術、高彈性的廢液處理系統設計與執行、緊密的顧客信任關係，以上三種條件都為相當高的進入障礙，非傳統廢液處理供應商可掌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在創立初期主要營業內容以純水以及化學品管道施工及安裝為主，透過長期的產業經驗，持續發展整體系統設計與工程管理能力，從系統設計、化學品輸送理論、材料選擇、機構設計、安全系統、自動控制及系統整合，已在實績與產業口碑中成為化學供應系統的主要業者。有鑑於半導體製程技術日新月異之發展，以供應系統之系統整合能力為基礎，佈局特殊廢液處理領域及製程機能水設備等製程附屬設備，以提供客戶具體性、長期、穩定且快速反應的服務，滿足客戶在潔淨度、安全及穩定三大面向的嚴格需求，與客戶共同朝向綠色製程發展。

本公司自2012年成立研發處，在成立初期分為微量分析、基礎化學分析及反應動力學以及半透膜材料三個小組，主要任務負責開發半導體清洗製程用機能水以及廢液處理以及氣體純化技術，因應研發需求先後投入貴重微量分析儀器，包括氣相層析質譜儀，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以及紫外-可見光光譜儀等精密儀器設備對於已知或未知化學成分鑑定，具關鍵重要性。自2017年後因應業務發展以及市場需求，研發處近年逐步進行了組織架構調整，目前主要包含以下技術開發領域：

(1)廢液處理技術開發小組：

本小組主要任務是開發先進半導體客戶的特殊廢液以及廢水處理方案。利用實驗室自有的分析儀器協助分析客戶的廢水廢液中的有機物物種以及濃度，配合客戶的需求進行廢水中的有機物以及化學需氧量(COD)的降解實驗，再利用微量分析及反應動力學數據提供後續系統設計所需的基礎控制參數；此項客製化的廢水處理系統開發模式，多年來已取得豐碩的成效。

目前主要開發的高級氧化法廢液處理技術包括：UV/H₂O₂、O₃/H₂O₂、UV/Fenton、光觸媒/H₂O₂等等的複合高級氧化法技術並於2022年Q4 開始開始開發電化學氧化技術，用於包括異丙醇、環丁砜、N-甲基吡咯酮(NMP)等半導體製程常見的有機廢水的處理技術開發。

(2)半透膜材料實驗小組：本實驗小組主要的成立目的為針對先進客戶的特殊廢液處理的膜分離技術。

(3)奈米材料實驗小組：本實驗小組於2017年開始籌畫，2018年正式成立，初期研究方向以奈米光觸媒材料及光觸媒高級氧化法的廢水處理技術為主，近年來有鑑於5G通訊以及3C產業蓬勃發展產生諸多相關的需求與難題急待解決，本公司更加積極投入開發尖端奈米材料與技術；此奈米材料技術研發的投入對於本公司邁向綠色製程之技術與應用以及拓展多元化的經營領域有極重要的意義。

目前本小組積極開發的產品包括：

- A. 3C產品散熱及電磁波防護奈米複合材料。
- B. 奈米碳複合導電漿料。
- C. 高介電係數的塑膠奈米複合薄膜材料。
- D. 電容器電極箔材料。
- E. 真空鍍膜技術(包括真空微弧離子鍍膜、真空濺鍍技術等功能性鍍膜技術)。

在奈米材料技術開發方面近年來投入許多奈米材料合成、研磨、塗佈以及相關的材電性分析設備、垂直熱傳導係數分析儀，此外在真空離子鍍膜開發方面，自2019年度至今已投入包括多弧離子鍍膜機、磁控濺鍍機、鍍膜機、真空退火爐等設備。並自2020年開始與工研院化工所進行技轉合作拓展半導體封裝市場所需的靜電消散類碳鑽鍍膜(ESD-DLC)技術，並在此靜電消散領域有重大技術突破並已取得領先的地位。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A.研發費用	59,966	15,224
B.營業收入	2,467,205	534,124
A/B	2.43%	2.85%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類別	項目
107	新材料產品	石墨烯散熱材料
		石墨烯/高分子電磁波防護複合材料
		高介電係數奈米複合薄膜材料（塑膠薄膜電容核心原料）
		超順磁鐵氧體材料合成
	新系統開發	高濃度臭氧機能水系統，半導體製程清洗用途
		小型化氨水機(機能水系統)，半導體製程清洗用途
	新型/發明專利	清洗廢液的濃縮萃取方法(中華民國 發明專利 I627138)
		化學藥液循環攪拌系統(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M564481)
		化學藥液循環混合系統(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M566616)
108	新材料產品	石墨烯散熱塗料
		中低頻電磁波防護複合材料
		高介電係數奈米複合薄膜材料
		鋰電池正負極材料
		新型鋁電解電容封裝材料及技術
	新型/發明專利	具除泡功能的化學藥液過濾供應回路裝置(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M572786)
		具有過濾器更換穩壓功能之充填裝置(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 M573069)
		含過氧化氫硫酸溶液的回收系統(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 M575450)
		氣液混合系統(中華民國 新型專利 M574514)
		自動槽充對接裝置 (中華民國 發明專利 I657036)
		氣液溶解裝置(中華民國 發明專利 I665009)
		高效能散導熱及電磁吸收防護紙一體之製作方法(中華民國 發明專利 I672219)
109	新材料產品/技術	氣液混合調控系統
		高比容鋁電解電容負極箔材料
		5G高頻電磁波防護吸收材料
		油性熱輻射漆材料
		水性熱輻射漆材料
		靜電防護鍍膜技術

年度	類別	項目
	新型/發明專利	氣液混合調控系統 (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M590484)
		膠囊式導熱柱製程及結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686908)
		化學液體稀釋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693965)
		流體混合器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697356)
		化學液體稀釋系統 (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M598186)
		化學液體稀釋控制系統 (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M599207)
		氣體混合輸出系統 (中國大陸 新型專利ZL201921900011.X)
		流體混合器 (日本新型專利 3226930)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DEVICE FOR HEAT TRANSMISSION, DISSIPATION AND HIGHLY EFFICIENT CAPILLARY SIPHONING ACTION (美國發明專利 US10676815B1)
		氣液混合調控系統 (中國大陸 新型專利ZL201922018449.1)
		具高效能毛細虹吸及傳熱散熱氣與製造方法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I651038)
		鋁電容高壓正極箔製造方法及其製品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710651)
		ALUMINUM CAPACITOR POSITIVE ELECTRODE FOIL PRODUCT HAVING HIGH VOLTAGE RESISTANCE AND MANUFACTURING METHOD THEREOF (美國發明專利 US10796856B2)
		CAPSULE TYPE CONDUCTION COLUMN AND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THE SAME (美國發明專利 US10845136B1)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HIGH-EFFICIENCY PROTECTIVE PAPER HAVING FUNCTIONS OF HEAT CONDUCTION AND ELECTROMAGNETIC ABSORPTION (美國發明專利 US10857632B1)
110	新材料產品/技術	高濃度臭氧水機
		軟性5G 頻段(1-40 GHz)電磁波吸收材料
		靜電消散類碳鑽鍍膜技術(ESD-DLC)(與工研院技術合作)
		類碳鑽(DLC)膜層退鍍技術(與工研院技術合作)
	新型/發明專利	組合式散熱熱沉複合材料成品製造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731289)
		氣液溶解裝置(美國發明專利 US11020715)
		電極表面處理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737230)
		化學液體稀釋控制系統及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I737231)
		電容器之高比容正負極薄膜製造方法(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737571)

年度	類別	項目
		流體混合器(日本發明專利 6925459)
		電極表面處理方法(日本發明專利 6933754)
		氣液混合裝置(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M618667)
		電子元件之被動元件的小型化製程(中華民國發明專利 I747555)
111	新型/發明專利	MANUFACTURING METHOD FOR A FINISHED PRODUCT OF A HEAT COMPOSITE HEAT DISSIPATION FUNCTION 組合式散熱熱沉複合材料成品製造方法(專利證號US11213877B2美國專利)
		化學液體稀釋系統(專利證號I759679台灣專利)
		傾倒裝置(專利證號M625601台灣專利)
		氣液混合裝置及方法(專利證號I764774台灣專利)
		氣液混合裝置(專利證號CN216604798U大陸專利)
		傾倒清洗裝置(專利證號M627278台灣專利)
		化學液體稀釋系及方法(專利證號7071414日本專利)
		防止高頻或超高頻訊號傳輸時的溢出損耗包塑材料製造方法(專利證號I770773台灣專利)
		金屬基材之石墨烯碳奈米管之有序排列與碳沉積複合塗層製造方法(專利證號I787598台灣專利)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新產品、新客戶、新技術開發：

- (A)高科技產業技術發展快速，產品推陳出新，經由與國內外知名大廠合作，開創新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擴大市場佔有率。
- (B)跟隨綠色製造的產業趨勢，持續推出機能水與特殊廢液處理解決方案與設備，提供客戶創新的解決方案。

B.海外業務拓展：

以國內先進客戶應用實績，切入國外市場，銷售標準化設備如廠務供應、機能水、特殊廢液處理等設備至中國、北美、日本、新馬。

C.研發動能提升：

持續參與國內外學術、業界交流研究，吸收最新產業資訊並提升技術層級，進而推動研發產能。

D.客戶關係經營：

從規劃設計、製造施工、品質管理、工業安全、設備維護，建立優異且完善的服務團隊，提高客戶滿意度。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持續協助最先進客戶，推出製程永續解決方案，以成為客戶緊密合作夥伴為目標。

A.深耕高科技產業技術，開發新產品、新技術及新工法。

- B.持續研發開發環保減廢技術及系統。
- C.持續研發開發製程附屬設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台灣	1,719,378	97.63	2,425,009	98.29
外銷	其他	41,725	2.37	42,196	1.71
合 計		1,761,103	100.00	2,467,205	100.00

2.市場佔有率

A.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

信紘科自民國84年來創立至今，致力於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發展，並追隨著頂尖客戶的腳步，為客戶先進製程的廠務系統提供解決方案。近五年來國內先進半導體廠、面板廠的新建廠、廠務系統擴充案、製程轉變設備拆移機二次配，信紘科皆參與其中。另二次配工程為本公司重要業務模式，配合頂尖客戶建廠、擴廠、產能調配的腳步，需要高效工程專案管理與人機料動員的能力，目前為業內化學品供應系統二次配工程主要供應商，並陸續發展氣體供應系統、超純水供應系統的二次配工程技術，提供客戶更多元的服務。歷年來提供先進半導體廠、面板廠、封測廠、電子及化學廠等知名公司之製程系統設備與系統設計整合，已於業界建立相當優異的口碑。

B.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信紘科近年來持續耕耘先進半導體製程的改善方案，以綠色製程的概念協助先進半導體廠持續轉型綠色，透過自有的機能水設備與系統，提供尖端客戶節能（CO₂及超潔淨水）、習用化學品減量與取代等解決方案。

2019年推出的全新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於半導體龍頭大廠取得認證，不僅獲得國內半導體龍頭大廠之設備新訂單，也陸續與其他半導體廠驗證中，未來可望為公司營運注入成長活水。2021年業務市場版圖再下一城，鹼性機能水已於前段黃光製程協助客戶優化EUV（極紫外線，Extreme Ultraviolet）曝光後清洗，已成功於今年驗證並通過國際半導體大廠Golden認證，獨家供應給先進封裝製程之客戶，並小量出貨中，未來將搭配清洗主設備商出貨。足見信紘科機能水設備應用範疇已從半導體先進製程客戶的前段黃光製程進一步拓展至後段封裝製程中相關清洗。

C.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

本公司於2012年成立研發處，大力延攬具產業經驗的化工領域碩博士人才，成立化學分析實驗小組、氣體分析實驗小組、半透膜實驗小組，著重開發化學廢液處理技術、氣液單相雙相混合技術、半透膜技術等核心技術，以提供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中廢液處理、再利用之解決方案。

在近年國內先進半導體廠、封測廠及面板廠的綠能重要議題中，信紘科皆有參與，並取得關鍵成果。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以整合性、即時性且高品質的服務為基石，滿足客戶在潔淨度、安全、穩定、發展綠色製程解決方案四大面向的嚴格要求，致力於系統及製程之最佳解決方案及提供高效整合服務，為客戶創造價值。

A.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

廠務供應系統分為供應設備及系統工程，其中系統工程又包含一次配管工程與二次配管工程，以市場機會而言，新建廠將產生供應設備、系統工程的商機，而成熟廠則會有供應設備擴充與系統工程擴充的商機。在國內先進半導體廠的製程頻繁創新的特色下，一旦製程因產品調整、轉換、升級，設備會需要於廠區內、跨廠區移動，因此產生以設備為中心的拆移機二次配需求，此特殊的商業模式為國內先進半導體廠的特色，也將隨著新建廠、擴廠的腳步持續創造穩定市場需求。

(A)國內半導體廠於先進製程投資規模大、穩定，且技術持續領先

先進半導體廠新建廠朝向超大型規模邁進，在設備數量與廠務需求皆持續增加，以信紘科在台灣廠務領域多年的耕耘，以及與客戶穩健的合作關係，可期待新建廠而相應產生成長性收益。

(B) 國內半導體廠拆移機二次配商機

由於客戶端製程產品高達幾千種，配合產能調度以及各產品製程不同需更換配方及設備，由於生產過程中需輸送不同化學品、氣體、液體等，輸送管路及相關零組件不可重複使用，因此需要本公司進行二次配工程。信紘科因多年專案管理能力，已掌握國內先進半導體廠拆移機二次配商機，近年來均為化學配管工程項目中主要供應商，近期亦陸續新增純水、氣體等二次配項目，以期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拆移機二次配解決方案。

由於客戶端特殊生產模式，故二次配工程為穩健且持續產生的收益模式，預期此部分需求將依客戶產能、訂單及技術層次而穩定成長，且透過信紘科對於專案管理能力、即時服務專業能力、自身研發技術提升等方式加深客戶黏著度，創造長遠合作關係。

(C)海外供應標準化供應設備

信紘科耕耘廠務供應系統領域超過二十年，深刻體會廠務系統領域為在地化程度相當高的產業，在技術趨向成熟、產品趨向精緻的客製化的過程中，對在地客戶的熟悉程度、當地人力調度、環保工安法規意識均成為長期耕耘的關鍵，外來者相當容易被在地業者取代。因此，信紘科於海外市場便以銷售標準設備為主體，搭配當地工程公司，利用在台灣多年與先進製程客戶群之合作經驗，作為取得新客群合作的利基點。

B.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環保議題於各國科技產業持續發酵，僅以廢棄物減量、回收再利用之概念已經不符日趨嚴苛的環保法規壓力以及社會需求，勢必尋求從源頭將習用化學品從製程中減量的創新解決方案。以先進新製程的需求著眼，一個新建廠對於機能水設備約有上百台的商機，而成熟廠也因汰舊換新以及陸續開發不同應用面，而具相當規模的更新商機。

(A)以機能水供應設備取代化學品

本公司機能水設備瞄準最先進製程客戶的需求所發展，一旦經製程採用便

能大量複製於既有成熟廠區，且未來新建廠也將持續沿用。此外，經最先進製程客戶測試通過且實際使用之新製程方法，未來此實績可成為推廣至其他半導體客戶強而有力的銷售點。

(B)以特殊製造機能水技術，滿足節能減碳的綠能需求

本公司機能水設備具有特殊的混合技術，在製造機能水過程當中零浪費水、零浪費氣，此特性對應到國際碳足跡與客戶企業永續治理（ESG）的艱難議題，符合各企業對於節能減碳、綠色製程之目標，滿足企業對於節能環保的需求。

(C)海外標準設備與系統的銷售

信紘科的機能水系統瞄準最先進製程客戶的需求所發展，並因各國嚴謹的法規與環保意識的崛起，將國內最先進製程客戶的解決方案輸出至海外客戶，並與在地通路商合作，提供完整的機能水解決方案。伴隨接下來幾年中國將大舉投資半導體廠的十四五計畫，信紘科具有高技術門檻及先進製程客戶使用實績的設備與解決方案，服務客戶並與其他同業做出重要的差異化。

C.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

透過過往幾年的努力，已與國內半導體、面板廠等一流廠商合作取得重要的實績，並積極佈局再利用處理廠的建置，以提供一條龍式特殊廢液處理服務。

(A)先進半導體廠化學品使用量增加

因應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趨勢，使得製程線距(奈米)數越來越小，製程朝向複雜程度增加與規模放大，以致化學品使用量及成分複雜度增加，相對應的提升特殊廢液的處理需求。信紘科已有在客戶廠內的特殊廢液處理設備與系統實績，未來將以特殊的處理技術、設備、服務等提供，持續為客戶持續增加的廢液處理提供服務。

(B)再利用模式的建立

為服務更多高科技產業客戶的特殊廢液處理需求，信紘科再利用處理廠已建廠完成，將以廢液回收、處理並創造廢液再生價值的一條龍服務，集中處理客戶少量的特殊廢液，並透過特殊廢液處理技術，創造廢液再利用的價值。

(C)海外標準設備與系統的銷售

信紘科的特殊廢液處理系統瞄準最先進製程客戶的需求所發展，並因各國嚴謹的法規與環保意識的崛起，將國內最先進製程客戶的解決方案輸出至海外客戶，並與在地工程公司合作，提供完整的特殊廢液處理解決方案。伴隨接下來幾年中國將大舉投資半導體廠的十四五計畫，信紘科具有高技術門檻及先進製程客戶使用實績的設備與解決方案，服務客戶並與其他同業做出重要的差異化。

4.競爭利基

A.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

(A)在地化即時服務能力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是在地化需求相當高的經營項目，一次配管

工程與二次配管工程，皆需要業者靈活調動在地的工程團隊，才能滿足製程持續變動演進的工程需求，快速反應的服務性質，十分考驗業者的組織應變能力。

信紘科不僅於北、中、南均設有服務據點，且長期於客戶廠區內建置的工程及工安團隊可提供即時專業服務，就近解決客戶問題。除此之外，信紘科與重要元件供應商及施工團隊皆長期配合，並且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有效掌控施工人力與重要元件因應瞬息萬變的工程需求，提升工程管理的效能，協助信紘科建立專業即時服務的尖兵形象，進而建立起與客戶之間良好關係，為信紘科不可取代之競爭力。

(B)系統整合專業能力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規劃範疇包含系統規劃、自動化儀電控制設計、設備設計、監控系統規劃、管路工程規劃、設備製造、工程施工與管理等核心範疇。因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的品質涉及客戶製程的良率，故對於系統的整合性、設備的穩定性及安全性要求甚高。信紘科擁有設備設計與製造、現場工程規劃與施工、控制系統設計與施工的專業部門及人才，皆累積優良的工程實績及口碑，信紘科更為業界少數跨足化學、氣體、研磨液三大供應系統，並且能夠客製化設計的廠商。信紘科提供之廠務整合性服務可以協助高科技廠務效率優化，也進而協助客戶精進營運成本，為全面性的解決方案。

(C)穩健的客戶合作關係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技術已十分成熟，惟其工程管理複雜，本公司針對此特性成立擴建工程處，針對不同類型的案件，可以確實控管各項成本、時程及施工品質。此外高科技製程廠務供應之內容物具有一定危險性，需符合高安全性、高穩定性、高潔淨度及自動化的設計與品質規範，為此，本公司更於2020年成立品管處，致力於提供客戶最佳產品。而在先進半導體客戶持續產生的二次配工程，更依賴業者對其廠區與環安及工安規範的熟悉程度，藉以提供準確、即時、安全的製程設備調配支援服務。

信紘科深耕國內廠務工程多年，客戶群廣佈半導體廠、面板廠、光電廠、太陽能廠、封測廠、電子級化學廠，與客戶建立深厚的合作關係，能快速滿足客戶需求，並透過對客戶的高度熟悉，提供客戶最適廠務解決方案。

B.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A)研發能力及專精之技術人才

本公司於2012年成立研發處，大力延攬具產業經驗的化工領域碩博士人才，成立化學分析實驗小組、氣體分析實驗小組、半透膜實驗小組，著重開發化學廢液處理技術（高級氧化法）、氣液單相雙相混合技術、半透膜技術等核心技術，並以多年化學、氣體供應系統經驗與氣液混合技術，每年投入2~4%營收持續開發核心技術，方能與先進客戶共同開發解決方案。目前透過半透膜技術、高級氧化技術，已為主要客戶提供了數種高濃度工業廢水去除雙氧水及有機溶劑濃縮再利用的解決方案，未來將持續不斷於相關領域研發更具競爭力技術及產品。

(B)穩健的客戶合作關係

半導體廠與化學品供應商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

，而最先進的製程需求也必須為良好的合作夥伴才能夠取得第一手資訊。信紘科深耕國內廠務工程多年，客戶群廣佈半導體廠、面板廠、光電廠、太陽能廠、封測廠、電子級化學廠，與客戶建立深厚的合作夥伴關係，因此能夠第一時間取得市場資訊並快速反應，以技術創新協助客戶解決於先進製程開發下之問題。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深耕廠務系統二十年，奠定良好基礎

本公司專注廠務系統長達二十年，已建立良好實績及口碑，奠定與客戶深厚的合作基礎，伴隨國內製程朝向「高端技術之先進製程」邁進，其不論投資金額及技術涵量已非其他業者可輕易追趕而上，客戶對於潔淨度、安全、穩定亦精益求精，憑藉本公司專案管理能力、客戶黏著度、技術持續提升，將能在廠務系統此項目上，挹注持續的穩定成長動能。

(B)應用範圍廣泛

本公司業務涵蓋產業廣泛，包含半導體產業、TFT- LCD產業、太陽能、LED、封測產業、化學品生產製造產業。以台灣而言，近幾年高科技新建及擴建廠資本支出持續升高，故對本公司業務發展有利。而中國及東南亞地區未來仍是大幅成長的產業，雖景氣循環難免，但未來持續成長的趨勢不變。另各國對於環保法規趨嚴，重視企業永續治理（ESG），製程也以綠色製程為目標，有利本公司環保減廢產品及機能水設備市場拓展，且此類需求也非侷限於高科技產業。

(C)專屬服務團隊垂直整合

本公司於竹科、中科、南科及桃園皆有貼近高科技產業客戶專屬的服務團隊及駐廠人員，目前除現有業務來往外，亦積極了解先進製程所帶來新的需求及技術要求，以達彼此長期合作的目標。

(D)研發創新能力

本公司已開發許多廢液處理技術專利及精密分析儀器，能為客戶提供快速且專業的解決方案，提升廢液處理技術拉大與競爭同業距離，並透過創新的商業模式深化與客戶的合作關係。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半導體產業缺工缺料

受惠於5G應用、物聯網、人工智慧等高速運算的晶片的需求大幅增長，加上美國供應鏈去中化的對中政策，造成台灣晶圓代工廠的產能吃緊，建廠數量及規模隨之提升。隨著半導體晶圓廠商國內設廠或擴廠產生龐大的缺工現象，以及因疫情帶來的缺料現象，將可能導致施工進度延宕，國內高科技產業是否能建立起足以支撐產能的供應鏈為一大挑戰。

因應對策：

- i. 擴大既有的化學系統配管服務團隊，並增設專業大型工程管理部门、品質管理部门，以更高效率承攬工程。
- ii. 產官合作培訓人才：由於氣體配管的市場需求大於人力供給，擁有配管工班

人力及優質品管能力即具有高度的競爭優勢。為搶攻台灣氣體二次配的商機，本公司已與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及雲嘉南分署合作開辦產訓合作課程「氣體系統配管技術專班」，針對氣體配管焊接技巧學科、術科進行一個月的培訓課程，提前為產業未來人力缺口佈局，增添未來公司營運成長動能。

iii.提高關鍵原料庫存水平，確保案件施工時程並穩定施作成本。

(B)海外半導體產業在地化競爭

廠務供應系統技術成熟競爭激烈、在地化程度高，提供符合當地客戶需求的服务並設法突圍為首要挑戰。

因應對策：

- i. 中國十四五計畫中，2025年前預計投入10兆元人民幣，在SiC及GaN等相關技術領域，建立從長晶到元件應用的完整產業鏈。雖其投資金額大，但因SiC長晶技術門檻極高，目前有效產能仍偏低。整體而言，在製程技術上，與台灣尚有一段落差；而於營運及生產良率上，亦未能趕上其他先進製程廠。另廠務屬在地化事業，而本公司對於廠務供應系統已有標準化供應設備輸出能力，並搭配當地工程團隊進行合作。
- ii. 積極開發具有高進入門檻之機能水設備及特殊廢液解決方案，以國內先進客戶應用實績，切入國外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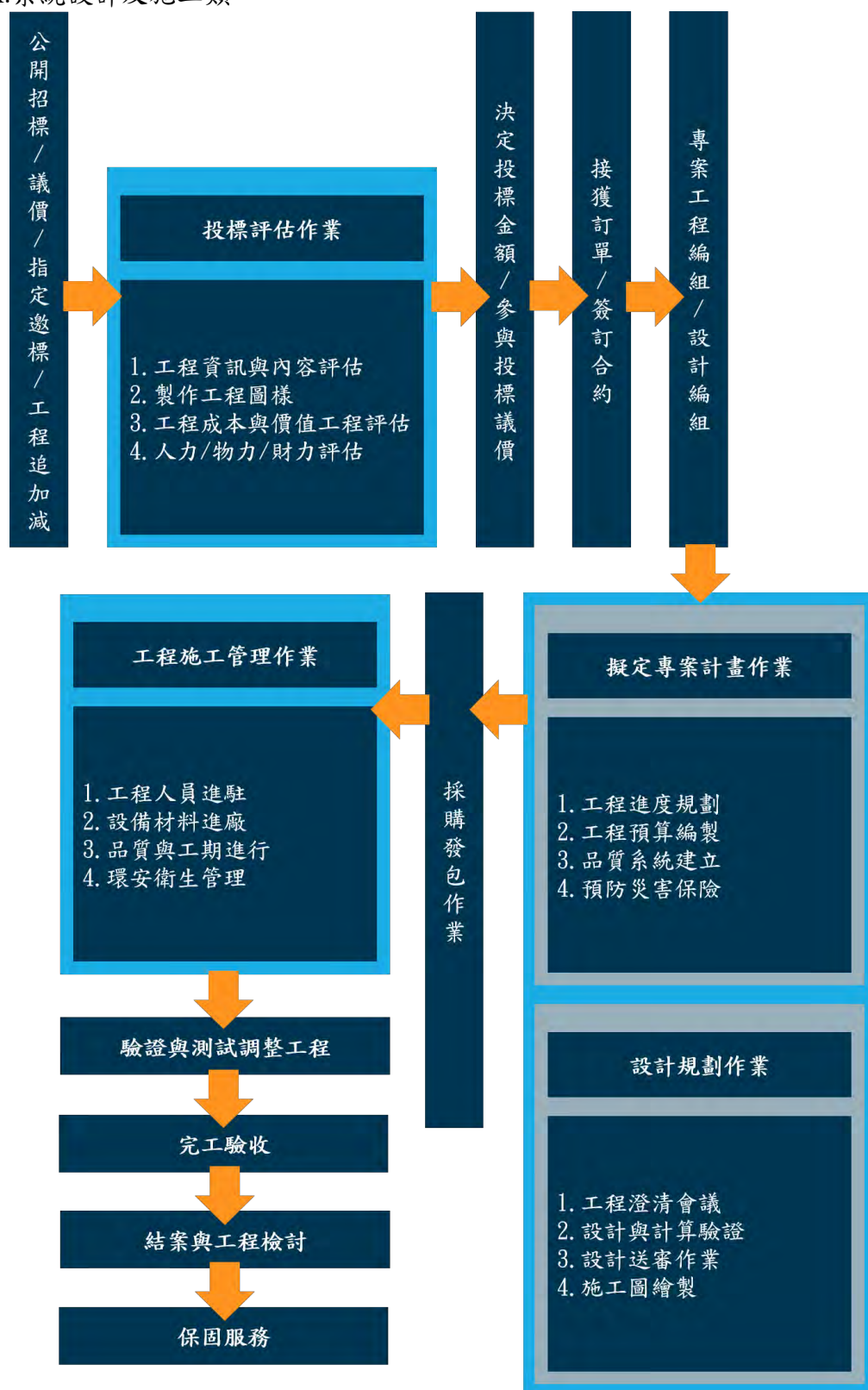
信紘科除了致力於高科技廠務系統及相關工程中持續精進產品效能與服務品質，亦藉由提供製程附屬設備與製程廢液處理系統的建置，於產業節能減廢之理論面、系統設計面、系統製造面、操作面，提供最佳方案。信紘科所提供之設備、技術及服務，不僅可在安全的條件下提升生產效能，更可以減少原物料或能源的耗費，進而精進營運成本，甚至在生產過程排放之廢棄物進行減量、去除、或再利用之處理，降低對環境面的負荷並有效降低處理成本，協助客戶邁向綠色製程。

主要之產品		用途範圍
高科技製程之廠務系統整合	廠務供應系統設備	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設備之設計與製造。
	系統整合工程	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中的設備、儀電、現場管路等進行整體規劃、設計、施工與維護。
	自動化控制系統	確保高度精密自動化的產業中每個生產製造的流程流暢及設備運作穩定，並保障現場人員的工作安全。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製程機能水供應系統	提供彈性範圍大的CO ₂ 、NH ₃ 、O ₃ 、H ₂ 與DI混合的機能水，穩定的流量與導電度，滿足客戶去除靜電、洗淨極小微粒不純物、去除製程特殊附著物等晶圓清洗需求。
	製程廢液處理系統	高科技製程特殊廢液處理系統整體規劃與建置，解決客戶廢液排流與清運難題。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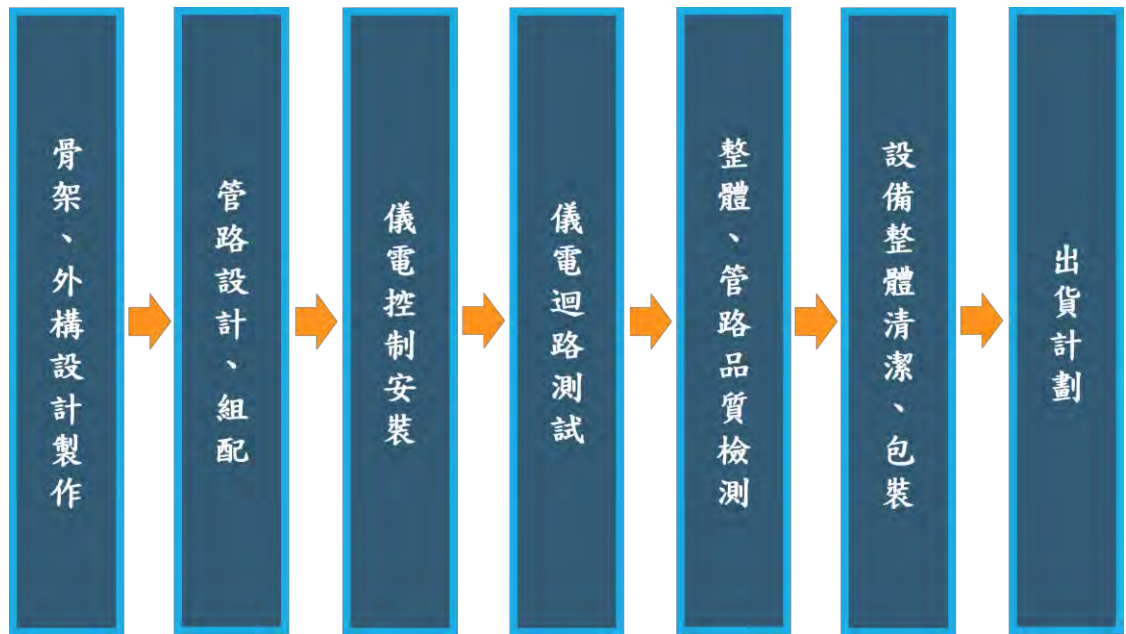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製過程如下所示：

A. 系統設計及施工類



圖片來源：本公司整理

B.設備製造類



圖片來源：本公司整理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本公司為依專案承攬案件之工程合約規定而有差異，主要作業模式分為兩部份：(1)連工帶料方式委外發包予供廠商(2)本公司依照專案需求統籌後採購。本公司採購主要之工程材料設備有各式泵浦、管材類、閥類、配電盤、電線電纜、監控設備、控制器具、內裝材料、消防設備等；在機台方面由本公司完成相關設計後委由協力廠商進行組裝作業。本公司供應商以國內外信譽良好廠商為主，多年合作下已建立高度信任之良好合作關係，材料供貨交期穩定且品質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	-	-	無	-	-	-

註：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無供應商進貨金額達總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1	1,142,152	64.85	無	S1	1,117,363	45.29	無
2	S2	114,012	6.48	無	S2	361,690	14.66	無
	其他	504,939	28.67	無	其他	988,152	40.05	無
	銷貨淨額	1,761,103	100.00		銷貨淨額	2,467,205	100.00	

變動說明：本公司主要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各年度銷貨金額隨專案金額大小及完工程度而有所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別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 廠務供應系統	註 其 他 合 計	註	註	1,104,699	註	註	1,786,433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231,834			123,922
其 他				41,249			43,046
合 計				1,377,782			1,953,401

註：本公司為依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皆具有其獨立性，故無法計算其產銷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產銷值。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別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 廠務供應系統	註 其 他 合 計	註	1,445,337	註	39,603	註	2,229,262	註	28,831
綠色製程解決方案			235,182		603		129,417		-
其 他			38,859		1,519		66,330		13,365
合 計			1,719,378		41,725		2,425,009		42,196

註：本公司主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皆具有其獨立性，故無法計算其產銷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產銷值。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截至4月30日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人員	177	180	185
	間接人員	176	170	169
	研發人員	27	26	26
	合計	380	376	380
平均年歲(歲)		36	36	37
平均服務年資(年)		4.69	4.90	5.1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79%	1.06%	1.05%
	碩士	11.05%	9.57%	10.00%
	大專	81.58%	81.91%	81.32%
	高中	6.58%	7.18%	7.37%
	高中以下	0.00%	0.27%	0.2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本公司所經營之業務並非法規列管之工廠，所代理為半導體製程之耗料、實驗研發之廢液或有關生產製程中需報廢之原物料，均依規定委託專業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清運及處置；生活污水處置則依廣源園區管理局辦法制定之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辦理。
2. 廠務、製程系統規畫及整合服務方面皆為高科技產業設計、規畫、施工、安裝，過程無污染源產生，對於施工或組裝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均依政府及業主規範分類處理並委由合格廢棄物處理廠商清理。
3. 依「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與「水污染防治法」之規定，本公司並無設置污染源排放口、防制設備操作或排放許可證之需要。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公司取得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對於職業安全風險作有效管理控制，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友善環境及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職業安全衛生有關之規定與辦法，均揭示在公司內部網站上，每位員工可隨時參閱。主要之措施內容摘要如下：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 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2. 保全公司 24 小時駐廠，維護公司安全。

項 目	內 容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修申報。 2. 依據「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規定，每日/每月/每季/每半年/每年，對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訂有「緊急應變程序書」、「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等災害防止、搶救注意事項及事故職災通報程序，規範狀況之發生應負責任及任務內容，並每年辦理演練兩次。 2. 辦理消防講習暨疏散演練，並報備當地主管機關。
 健康衛生	1. 健康檢查：在職人員每年健康檢查、臨場醫/護健康分級管理、健康關懷、母性健康保護。 2. 工作環境衛生：設置戶外吸菸區、舉辦健康講座、AED+CPR急救訓練、定期進行環境清潔。 3. 場所設置 AED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心理衛生	1. 調劑員工身心：職工福利委員會設立社團活動、特約廠商、視障按摩服務紓解員工職場壓力調整身心理健康。 2. 意見表達：建置員工意見箱提供員工意見表達、定期勞資會議、安委會勞資雙向溝通。 3. 職場暴力/性騷擾防治：禁止工作場所職場暴力之書面聲明公告，申訴信箱。
 承攬商作業危害因素告知	1. 訂有「承攬商管理辦法」對工作環境及危害因素事項告知。 2. 承攬商教育訓練。
 保險及醫療慰問	1.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團保及意外醫療險及癌症險。 2. 工程投保工程綜合險。 3. 職工福利委員會醫療慰問金。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保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如員工旅遊、春酒活動、多元社團活動等，與優於勞基法之給假，及提供各式管道溝通勞資雙方意見。列述如下：

1. 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除提供法令規範之勞、健保與提撥退休金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定期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與廠護、廠醫臨廠等健康照護措施。

- (2) 參酌年度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年終獎金、年終工作獎金與員工酬勞，並於五一、端午與中秋節慶發放節慶禮金。
- (3) 視營運績效狀況給予激勵獎金及特殊功績提報獎勵獎金。
- (4) 每年辦理春酒與國內員工旅遊活動。
- (5) 國外員工旅遊補助、子女津貼、進修補助與員工聚餐等費用補助。
- (6) 鼓勵同仁引薦優秀人才任職，給予推薦獎金。
- (7) 體諒同仁產後須兼顧工作、育兒及家務辛勞，給予產親假及發放生育獎勵金。
- (8) 聘僱視障按摩師，提供員工紓壓按摩服務。
- (9) 為增進員工福利，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提升職工福利相關活動進行。

2. 員工發展：

為使本公司人才有效發展，提升員工專業技術、強化工作職能，除辦理內部教育訓練外，並提供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之機會及經費補助，期使每位員工能貢獻所學，並且提升工作品質及創造公司整體利潤，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員工個人職涯發展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相關教育訓練如下：

- (1) 新進人員訓練：包含「企業簡介(含環境介紹)、規章制度、性騷擾防治宣導、資訊保密宣導、常用系統操作、ISO 9001品質課程與一般安全衛生教育、危害通識等職業安全教育，並依職務安排職前訓練，期能協助新進人員快速學習工作專業技能與快速融入工作環境。
- (2) 專業訓練：本公司每年依發展需要及部門訓練需求規劃「部門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安排員工參加內外部專業訓練課程，滿足員工持續學習之求知慾，使員工學識、經驗及技能得以持續精進外，並隨著公司成長而更扎實精進。
- (3) 證照訓練：本公司每年安排員工考取專業證照，以符合法規規定、客戶與作業需求及確保各項作業安全，並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3. 性別平等及職場多元化：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多元、平等與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落實僱用多元性、薪酬與升遷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從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各項行動方案如下：

- (1)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以保障性別工作權之平等。本公司於辦理招募、甄試、進用、考績、升遷、教育訓練、福利措施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
- (2) 營造多元與包容性文化：尊重國際公認的基本人權，不因性別、種族、年齡、婚姻、政治立場、宗教信仰、國籍等而有差別待遇，並鼓勵意見上的交流，重視團隊成員，讓成員感受到善意及尊重，積極打造多元與具包容性的工作場所。
- (3) 拒絕性騷擾：提供職場安全保護措施，營造愉快和諧的工作環境是公司的基本責任，本公司嚴禁性騷擾行為之發生，任何員工若受到具有性意味、性別歧視之言論或行為的干擾，造成對人格尊嚴、人身安全與自由受到傷害時，本公司將就事件個案審酌具體事實，依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等規定採取適當措施。

- (4) 重視人權風險：本公司積極營造優質的工作環境，並宣導預防職場霸凌，與尊重、包容、自由、平等、正義等人權觀念，杜絕不法歧視，鼓勵員工參與內外部多元化有益活動，使員工於工作生活均能維持身心靈健康。
- (5) 雇用身心障礙者：本公司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提供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定額雇用規定。
- (6) 建立申訴管道：本公司由行政管理中心設立申訴電子信箱並由專人受理；針對性騷擾防治，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與前來洽公人員免遭受性騷擾之工作環境，倘若發生性騷擾時，被害人或其代理人得以言詞或書面向性騷擾調查審議小組提出申訴，並設有申訴專線與專用信箱；另在保障員工人權上，於公司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並設有申訴管道，提供員工在合法權益遭受侵害或不當處置且無法合理解決時之用。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入職之員工，自民國104年結清勞退舊制年資並退還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前，為新舊制併行。前述勞退舊制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於民國104年9月4日經苗栗縣政府同意註銷並予備查(發文字號：府勞社勞字第1040186133號)。

於民國94年7月1日起入職之員工均採用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依員工工資參照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提繳6%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現行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如下：

- (1) 適用法源：勞工退休金條例。
- (2) 提撥方式：依員工工資參照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3) 退休條件：
 - A. 自願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B. 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A) 年滿六十五歲者。
 -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 (4) 退休金之請領：
員工年滿60歲，得依下列方式請領：
 - A. 工作年資滿15年以上者，選擇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
 - B. 工作年資未滿15年者，請領一次退休金。
- (5) 退休金給付標準：
 - A. 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B. 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

(6) 提繳金額：民國111年度提繳退休金約新台幣1,153萬元。

(7) 申請退休情形：民國111年度無員工辦理退休。

5. 員工溝通：

本公司持續透過多元的員工意見反應管道，聆聽員工心聲，並即時回應與溝通，達到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雙贏的目標。

(1) 每季舉行勞資會議，向員工說明企業營運概況，並邀請員工參與討論勞動條件事項與勞工福利等活動。

(2) 員工意見箱：提供員工對於工作及工作環境問題與建議的管道。

(3) 性騷擾調查審議小組：為提供免於性騷擾威脅的工作環境，特別提供此申訴管道。

6. 各項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利潤分享計劃，是以員工實際參與分享公司營運成果，並與公司營運目標相結合。本公司會計年度結束，結算營運如有盈餘，除繳納稅金、優先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撥10%的法定公積外，再從剩餘之盈餘中，提撥一定比例為員工酬勞。公司並於每次辦理增資時，提撥一定比例的增資額供員工入股，員工可依個人意願認購股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遵守法令規定，致力維持勞資關係和諧，截至目前未有因勞資糾紛發生之損失，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亦微乎其微。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1) 資訊安全政策：

(A) 強化人員對資安之認知。

(B)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C)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D) 定期及不定期進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

(2) 資訊安全目標：

(A)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B) 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C) 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確保相關作業皆能確實落實。

(D) 確保本公司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以確立資訊安全政策訂定及適用性；由資訊處主管負責資訊安全治理、規劃、督導及推動執行，以建構出全方位的資安防衛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其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A) 網路及資安管控：

防火牆之架設、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所有電腦系統均安裝防毒軟體、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需依照資訊安全政策執行、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系統紀錄，並追蹤異常之情形。

(B) 電子資料之存取及管控：

電腦設備需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依據職能及部門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調職及離職人員取消原有權限、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刪除及授權軟體回收、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內部流程之核准。

(C) 資訊系統之復原機制：

每年定期執行災難還原演練以測試系統復原機制、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定期檢討網路安全及資訊控管措施。

(D) 宣導及查核：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定期舉辦資安課程、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內控安全檢查。

後續目標則是完備資安相關規範、定期資安評估、取得國際資安認證，未來將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尤其在培訓優質資安人才上也要同步跟上，公司每年度定期公告宣導資安政策及安排資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2. 資訊安全維護及管控

本公司為維護及管控公司日常營運、生產、研發及帳務等重要營運功能，已建立完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且平時定期檢視公司資訊安全、資料備份及還原演練，並於定期進行內外部的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執行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確保管理系統正常運作及資訊之保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擔保放款	彰化商業銀行	2016/04/01~2026/04/01	臺南市安定區蘇林里蘇厝 1 之 50 號貸款	-
長期擔保放款	彰化商業銀行	2017/01/05~2037/01/05	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66 號貸款	-
綜合額度	彰化商業銀行	2023/05/04~2024/04/30	短期放款	-
綜合額度	第一商業銀行	2022/07/29~2023/07/29	短期放款	-
綜合額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22/11/05~2023/08/31	短期放款	-
綜合額度	華南商業銀行	2023/01/19~2024/01/19	短期放款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綜合額度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23/01/19~2024/01/31	短期放款	-
租賃合約	台竣實業(股)公司	2018/05/20~2023/05/19	台中廠辦租賃	-
租賃合約	簡士堡	2019/01/01~2029/08/31	土地、房屋租賃契約書(竹南鎮廣源路段 1288 地號部份及房屋)	-
租賃合約	王錦源	2019/02/01~2029/08/31	土地租賃契約書(竹南鎮廣源路段 1289 地號)	-
租賃合約	望隼科技(股)公司	2022/09/01~2027/08/31	三樓全層廠辦租賃	-
租賃合約	信容科技(股)公司	2020/07/15~2025/07/14	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66 號二樓產線辦公室 C 租賃契約	-
租賃合約	信容科技(股)公司	2021/01/01~2025/06/30	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66 號二樓廠區 A1 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2021/01/01~2023/12/31	土地租賃契約	-
其他合約	BSI 香港商英國標準協會太平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021/02/02 起至 2023 年驗證結束	ISO 9001	-
租賃合約	點序科技(股)公司	2021/08/15~2023/08/14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83 號三樓之 2	-
租賃合約	王錦源	2021/11/01~2026/10/31	土地租賃契約書(竹南鎮廣源路段 1291 地號)	-
租賃合約	王錦源	2026/11/01~2029/08/31	土地租賃契約書(竹南鎮廣源路段 1291 地號)	-
租賃合約	何燕國	2021/10/15~2023/10/15	新竹辦公室房屋合約租賃	-
租賃合約	鈺博科技(股)公司	2022/08/01~2025/07/31	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66、68 號 4 樓	-
租賃合約	曾浴圖	2022/07/01~2023/06/30	桃園辦事處租賃契約續約	-
租賃合約	林煌翔&許圓緣	2022/06/01~2023/05/31	房屋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陳劉秀玉	2022/07/01~2023/06/30	房屋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武吉有限公司	2022/06/07~2023/06/01	房屋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陳峙宏	2022/12/01~2023/11/30	房屋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張淑華	2023/01/01~2023/12/31	房屋租賃合約	-
租賃合約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2023/01/01~2023/12/31	台南二樓部分辦公室租賃契約	-
租賃合約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2023/01/01~2023/12/31	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 66 號二樓產線辦公室 B 租賃契約	-
租賃合約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2023/03/01~2023/12/31	台南二樓部分辦公室 B 租賃契約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物保險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3/04/01~2024/04/01	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
服務契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023/04/10~2024/09/30	永續報告書顧問諮詢專業服務契約	-
技術合作計畫	S19 公司	2021/01/01~2023/06/30	技術合作開發契約	保密承諾、智慧財產權
技術合作計畫	S19 公司	2021/01/01~2025/12/31	技術合作開發契約	保密承諾、智慧財產權
技術合作計畫	S19 公司	2021/01/01~2025/12/31	技術合作開發契約	保密承諾、智慧財產權
專利委辦契約書	S71 公司	2022/06/07~2023/06/06	專利委辦	保密條款 智慧財產
技術授權	S19 公司	2022/09/01~2027/08/31	技術授權開發契約	保密條款、 智慧財產
技術授權	S19 公司	2022/10/01~2023/09/29	技術授權開發契約	保密條款、 智慧財產
技術授權	S19 公司	2022/10/15~2027/10/14	技術授權開發契約	保密條款、 智慧財產
工程合約	S70 公司	2023/05/01~2024/04/30	工程合約	保密條款
工程及設備合約	S21 公司	2019/07/01~2024/06/30	訂購產品或服務事宜	保密、 保固承諾
工程合約	S26 公司	2020/07/15~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保密、 保固承諾
設備及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1/05/27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及工程合約	保密、 保固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款
設備及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1/06/01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及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設備及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1/06/02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及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設備及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1/06/29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及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29 公司	2021/07/12~2024/07/11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43 公司	2021/09/30-2022/09/29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設備及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1/09/06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及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29 公司	2021/08/18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29 公司	2021/09/16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及設備合約	S45 公司	2021/11/25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及設備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25 公司	2022/01/01~2023/12/31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設備合約	S10 公司	2022/01/07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合約	保密條款
設備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2/01/28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設備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工府營造(股)公司	2022/01/14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
工程合約	S47 公司	2022/02/16~2024/02/15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26 公司	2022/03/30 起依進度	工程合約	保密、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施工完成驗收		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工府營造(股)公司	2022/01/14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工府營造(股)公司	2022/01/14 起依進度施工完成驗收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3 公司	2022/05/05~2024/02/15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工府營造(股)公司	2022/10/01 起至完工驗收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46 公司	2022/10/07~2023/06/30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73 公司	2022/08/20 起至完工驗收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35 公司	2022/11/14 起至完工驗收(2023Q3)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35 公司	2022/11/14 起至完工驗收(2023Q3)	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3/02/28 前完工驗收	工程合約	保固條款
設備工程合約	S10 公司	2024/06/30 前完工驗收	設備工程合約	保密、保固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12年度 第一季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 動 資 產	920,098	986,897	1,067,967	1,635,593	2,415,860	2,190,81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479,657	468,887	487,397	477,304	475,497	482,913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211,592	205,258	199,458	193,658	187,858	186,408
使 用 權 資 產	-	25,556	21,826	22,186	21,998	23,602
無 形 資 產	3,568	2,380	4,105	4,073	4,923	4,165
其 他 資 產	17,844	63,395	55,067	64,378	57,285	63,136
資 產 總 額	1,623,759	1,752,373	1,835,820	2,397,192	3,163,421	2,951,03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70,826	520,435	396,046	830,382	1,289,661
	分配後	468,170	590,583	462,079	947,332	1,479,523(註1)
非 流 動 負 債		456,738	477,250	468,338	531,322	487,56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827,564	997,685	864,384	1,361,704	1,777,226
	分配後	924,908	1,067,833	930,417	1,478,654	1,967,088(註1)
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805,195	754,688	971,436	1,035,488	1,386,195
股 本		347,489	350,519	397,789	397,789	447,789
資 本 公 積		155,596	159,385	325,482	325,482	531,92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02,283	245,004	248,410	312,480	406,685
	分配後	204,939	174,856	182,377	195,530	216,823(註1)
其 他 權 益		(173)	(220)	(245)	(263)	(202)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805,195	754,688	971,436	1,035,488	1,386,195
權 益 分 配 後		707,851	684,540	905,403	918,538	1,196,333(註1)

資料來源：107~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12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111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業經11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動資產		780,412	862,906	921,469	1,439,395	2,171,475
採權益法之 投 資		148,819	138,828	162,935	200,178	249,480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441,164	424,320	400,962	397,346	409,180
投資性不動產		248,182	246,339	246,363	235,806	215,504
無 形 資 產		3,568	2,380	4,094	3,909	4,790
使用權資產		-	25,556	21,826	21,171	17,072
其 他 資 產		11,293	40,360	44,463	52,125	40,716
資 產 總 額		1,633,438	1,740,689	1,802,112	2,349,930	3,108,2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1,130	508,255	383,222	799,260	1,247,444
	分配後	468,474	578,403	449,255	916,210	1,437,306 (註1)
非 流 動 負 債		457,113	477,746	447,454	515,182	474,5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8,243	986,001	830,676	1,314,442	1,722,022
	分配後	925,587	1,056,149	896,709	1,431,392	1,911,884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805,195	754,688	971,436	1,035,488	1,386,195
股 本		347,489	350,519	397,789	397,789	447,789
資 本 公 積		155,596	159,385	325,482	325,482	531,923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02,283	245,004	248,410	312,480	406,685
	分配後	204,939	174,856	182,377	195,530	216,823 (註1)
其 他 權 益		(173)	(220)	(245)	(263)	(202)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805,195	754,688	971,436	1,035,488	1,386,195
	分配後	707,851	684,540	905,403	918,538	1,196,333

資料來源：107~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111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業經11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12年度 第一季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 業 收 入	1,004,049	1,245,395	1,295,835	1,761,103	2,467,205	534,124
營 業 毛 利	244,858	176,529	240,008	383,321	513,804	131,844
營 業 損 益	101,152	13,492	51,206	152,362	232,372	71,2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070	36,786	37,615	18,020	40,252	6,085
稅 前 淨 利	130,222	50,278	88,821	170,382	272,624	77,32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3,119	40,065	73,179	129,353	210,780	61,076
本 期 淨 利	103,119	40,065	73,179	129,353	210,780	61,0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	(47)	(25)	(18)	61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140	40,018	73,154	129,335	210,841	61,07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3,119	40,065	73,554	130,103	211,155	61,0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375)	(750)	(37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3,140	40,018	73,529	130,085	211,216	61,0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375)	(750)	(375)	-
每 股 盈 餘 (元)	3.24	1.15	2.04	3.27	5.11	1.36

資料來源：107~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12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 業 收 入	976,471	1,214,596	1,257,121	1,695,977	2,390,560
營 業 毛 利	202,480	138,841	203,390	324,766	397,069
營 業 損 益	64,268	(6,440)	42,408	151,688	185,3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015	53,299	44,610	13,285	71,326
稅 前 淨 利	123,283	46,859	87,018	164,973	256,64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3,119	40,065	73,554	130,103	211,155
本 期 淨 利	103,119	40,065	73,554	130,103	211,1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	(47)	(25)	(18)	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140	40,018	73,529	130,085	211,21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3,119	40,065	73,554	130,103	211,155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103,140	40,018	73,529	130,085	211,216
每 股 盈 餘 (元)	3.24	1.15	2.04	3.27	5.11

資料來源：107~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陳俊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12年度 第一季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69	56.93	47.08	56.80	56.18	57.3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65	168.79	198.28	219.42	271.90	253.8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48.12	189.63	269.66	196.97	187.33	179.22
	速動比率	134.07	86.09	108.39	89.51	92.00	74.77
	利息保障倍數	17.28	7.33	12.44	27.33	24.56	21.7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2	6.21	6.40	8.40	8.17	7.51
	平均收現日數	59	59	57	43	45	49
	存貨週轉率（次）	0.81	1.03	0.78	0.80	0.75	0.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3	5.74	6.52	5.71	5.45	4.90
	平均銷貨日數	451	354	468	456	487	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5	1.74	1.78	2.45	3.52	3.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74	0.72	0.83	0.89	0.8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3	2.74	4.43	6.36	7.91	9.54
	權益報酬率（%）	13.93	5.14	8.48	12.89	17.41	21.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7.48	14.34	22.33	42.83	60.88	69.07
	純益率（%）	10.27	3.22	5.65	7.34	8.54	11.43
	每股盈餘（元）	3.24	1.15	2.04	3.27	5.11	1.3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55	(27.64)	27.40	15.20	8.05	(5.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4.33	26.37	21.36	26.69	11.83	3.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3	(18.06)	2.42	3.43	(0.62)	(3.6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0	4.42	1.91	1.35	1.27	1.24
	財務槓桿度	1.09	2.43	1.18	1.04	1.05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淨利增加使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111年度受惠於客戶提高資本支出致營業收入增加。
3. 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營業收入較高使得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111年度新增借款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111年度存貨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A.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A.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E.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F.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G.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A.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B.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C.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D.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A.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B.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C.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A.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B.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71	56.64	46.09	55.94	55.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1.71	174.86	206.75	230.28	287.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0.28	169.78	240.45	180.09	174.07
	速動比率	100.55	77.07	91.85	78.64	86.17
	利息保障倍數	16.44	7.00	12.68	28.58	25.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39	6.39	6.75	8.87	8.43
	平均收現日數	57	57	54	41	43
	存貨週轉率（次）	0.87	1.11	0.87	0.88	0.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1	5.06	5.55	4.97	4.88
	平均銷貨日數	419	329	421	415	4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2	1.74	1.81	2.49	3.6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72	0.71	0.82	0.8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7	2.75	4.49	6.50	8.05
	權益報酬率（%）	13.93	5.14	8.52	12.97	17.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5.48	13.37	21.88	41.47	57.31
	純益率（%）	10.56	3.30	5.85	7.67	8.83
	每股盈餘（元）	3.24	1.15	2.04	3.27	5.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3.52	(17.04)	27.19	16.02	9.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80	16.97	16.45	31.05	15.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0	(13.77)	2.18	3.57	0.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4	(6.00)	2.05	1.31	1.29
	財務槓桿度	1.14	0.45	1.21	1.04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淨利增加使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111年度受惠於客戶提高資本支出致營業收入增加。						
3. 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係111年度營業收入較高使得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111年度新增借款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111年度存貨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A.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A.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E.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F.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G.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A.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B.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C.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D.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A.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B.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C.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A.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B.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蘇靖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35,593	2,415,860	780,267	47.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29	10,891	4,162	61.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7,304	475,497	(1,807)	(0.38)
投資性不動產	193,658	187,858	(5,800)	(2.99)
使用權資產	22,186	21,998	(188)	(0.85)
其他資產	61,722	51,317	(10,405)	(16.86)
資產總額	2,397,192	3,163,421	766,229	31.96
流動負債	830,382	1,289,661	459,279	55.31
非流動負債	531,322	487,565	(43,757)	(8.24)
負債總額	1,361,704	1,777,226	415,522	30.51
股本	397,789	447,789	50,000	12.57
資本公積	325,482	531,923	206,441	63.43
保留盈餘	312,480	406,685	94,205	30.15
其他權益	(263)	(202)	61	(23.19)
權益總額	1,035,488	1,386,195	350,707	33.87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存貨增加及營收成長致現金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111年銀行借款及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溢價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111年度稅後淨利所致。				
5. 權益總額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	變動比例
			金額	（%）
營業收入	1,761,103	2,467,205	706,102	40.09
營業成本	1,377,782	1,953,401	575,619	41.78
營業毛利	383,321	513,804	130,483	34.04
營業費用	230,959	281,432	50,473	21.85
營業利益	152,362	232,372	80,010	52.51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20	40,252	22,232	123.37
稅前淨利	170,382	272,624	102,242	60.01
所得稅費用	41,029	61,844	20,815	50.73
本期淨利	129,353	210,780	81,427	62.95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增加：主係111年度受惠於客戶提高資本支出致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增加。				
2.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111年度拓展業務及營運規模擴增所致。				
3.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主係111年度營收成長使得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收入增加：主係111年匯率變動致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5.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係111年度營收成長使得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6.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伴隨111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參酌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景氣循環，以及本公司經營策略及發展著重研發實際，隨時掌握市場脈絡動向，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營業額應可穩定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126,243	103,824	(17.76)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3,624)	(144,220)	230.6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02,041	321,867	215.4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111年度存貨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111年度承作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短期借款增加之綜合影響。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111年度營業活動及籌資活動均為現金流入，足可支應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故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的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現 金流入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47,753	3,088,569	3,426,185	410,137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全年現金流入量：預計112年度因營運狀況穩健成長，致產生現金流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除支付貨款及薪資等營運支出外，另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或未來發展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投資目的、轉投資之組織型態、設置地點、市場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亦對已投資之事業定期掌握其營運狀況，以利後續追蹤管理。相關轉投資作業流程，皆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規定執行。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111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30,701	承接工程案件	不適用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29,884	機械、化學原料批發	不適用
信容科技(股)公司	(25,181)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預計新增產品線，增加銷售管道擴大營業規模
信感科技(股)公司	(9,758)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已於111/08/12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254)	配合未來大陸銷售接單需要而設立	已於111/11/09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說明 項目	111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HKP MASTER HOLDING LTD.	(349)	海外控股公司	已於111/11/09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利息支出分別為11,573仟元及3,735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為0.47%及0.70%，本公司利息支出甚低，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亦隨時注意經濟環境變動情形，密切注意利率走勢，藉由適當財務規劃運用，以降低利率變動風險。

2.匯率方面

本公司營運主體以台灣為主，進銷貨廠商以國內居多，且多數以新台幣計價，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兌換(損)益分別為15,033仟元及(1,123)仟元，占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5.51%及(1.45)%，匯率變動雖對本公司之獲利影響極小。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財務人員也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持續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做外幣部位調節，以降低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為採專案承攬案件，於承攬時均事先分析專案成本，故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並未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2.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作業辦法，規範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程序均依照公司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計畫：

1.未來研發計畫

鑑於高端半導體產業技術已進入10奈米製程以下，過去半導體領域所慣用的氣體或化學品供應系統已逐漸不符高端半導體相關製程對於潔淨度之要求，同時新製程不斷導入新型化學溶劑，無論是化學品種類以及使用量均日趨複雜，在環保法規要求日益趨於嚴謹的條件下衍生各種環保減廢以及相關的處理問題。本公司近年來對於半導體產業、電子產業以及相關的環保課題不斷投入相當多之研發經費及資源，致力於基礎技術以及創新技術的開發應用，目前主要持續進行的研發的項目包括：

A.新世代半導體產業高潔淨化學品供應系統開發

- (A)更潔淨耐用的化學品供酸系統
 - (B)提升化學品分配閥箱安全及可靠性
 - B.獨創的高安全性的特殊氣體供應設備
 - C.高精度特殊氣體混氣技術
 - D.半導體製程特殊氣體分析設備整合系統（客製化系統）
 - E.半導體製程用臭氧水清洗設備
 - F.半導體製程用低濃度氨水/雙氧水清洗製程設備
 - G.應用高級氧化法降解有機廢水以及化學需氧量(COD)基礎技術開發，包括：
 - (A)臭氧/雙氧水降解有機廢水
 - (B)紫外光-可見光/雙氧水降解有機廢水
 - (C)光觸媒降解有機廢水
 - (D)電化學技術降解包含異丙醇、環丁砜、N-甲基吡咯酮(NMP)等半導體製程常見的有機廢水、(111年Q4開始投入研發)
- 此外，為了將小批量試驗結果無縫接軌放大量體設計試驗，已於111年Q4設置完成一座批次處理能力300公升的有機廢水降解的試驗裝置，對於將廢水降解系統的開發將有顯著的助益。

近年來鑑於市場需要，本公司在原有的半導體產業的技術領域基礎上逐漸拓展至其他相關5G通訊以及3C電子產業以及製造業領域相關的應用技術開發，且相關研發投入的比重急速成長，主要包括以下技術研發：

- A.通訊及環保用途相關的薄膜材料技術
 - (A)高效能散熱塗料（油性及水性輻射散熱漆）
 - (B) 5G通訊頻段(1-40 GHz)相關電磁波吸收/防護材料
 - (C)薄膜介電材料以及高介電係數材料
- B.功能性材料表面真空離子鍍膜技術
 - (A) 與工研院合作用於半導體封裝測試治具的靜電消散類碳鑽(ESD-DLC)功能性鍍膜以及退鍍技術
 - (B)精密機械、工具刀等的高硬度/耐磨/平滑膜鍍膜技術開發
 - (C)微弧氧化鍍膜技術
- C.儲能相關材料開發
 - (A)新型電解電容封裝技術開發
 - (B)固態電容正負極材料開發

2.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隨著公司不斷深入相關半導體製程、環保減廢技術研發以及開發奈米材料相關的材料技術，近年來已取得多項自主開發專利，以及設計多款製程附屬設備，並陸續取得客戶認同，在業界已取得有目共睹的成績。為確保及提升公司技術層次及競爭力，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經費並視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調整，故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經費依研發計畫內容及進度編列，每年所投入的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比重約2~4%之間。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皆遵循國內外之法令，且營運地及銷售區域以亞洲區為主，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影響之情況，惟本公司仍持續留意及蒐集國內外政經環境及法令變動趨勢，以隨時因應調整營運策略。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間動態，尤其環境保護及綠能發展為近年關注焦點，故本公司長年投入研發團隊人才培養及技術開發，以符合市場所需，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年耕耘廠務供應系統，並與客戶深度合作，提供客戶具整體性、長期、穩定且快速反應的服務，滿足客戶在潔淨度、安全、穩定、發展綠色製程解決方案四大面向的嚴格需求，致力成為高效整合服務之系統及製程之最佳解決方案者，並已於半導體、面板、太陽能、LED及生技等產業中累積相當豐富之良好實績。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本公司外其他公司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擴充廠房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供應商以國內外信譽良好廠商為主，多年合作下已建立高度信任之良好合作關係，材料供貨交期穩定且品質無虞，除特殊材料掌握於少數原廠或業主指定料件外，本公司將持續積極尋找可靠新供應商，以避免產生進貨集中之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2. 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採專案方式承攬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供應系統、製程附屬設備及系統整合工程服務，故銷售對象集中於國內外知名優良先進製程半導體、面板廠、生技廠及封

測廠等，實為科技產業仍存有大者恆大之現象，為本公司發展成長過程必經階段，惟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深度合作，尤其近年環保意識抬頭，本公司早已成立研發團隊，提供高濃度工業廢水處理需求及提供綠色製程之附屬設備。未來將積極拓展新產品及開拓海外客戶，有效分散客群及訂單，避免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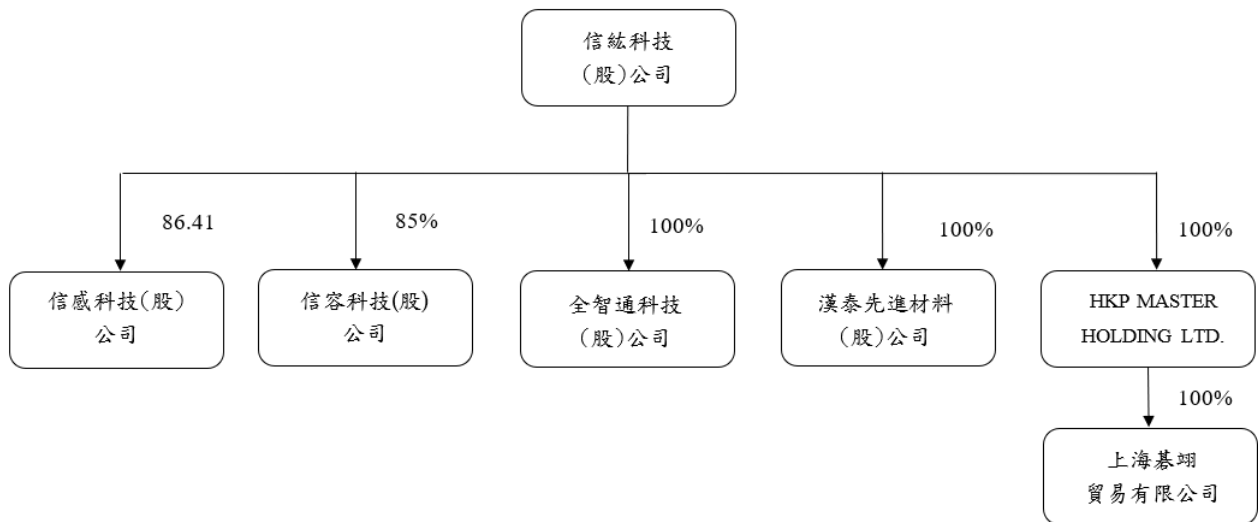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美金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2014/05/14	苗栗縣	80,000	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工程及機械安裝業等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2004/12/02	苗栗縣	65,000	機械批發、化學原料批發業等
信容科技(股)公司	2020/09/08	苗栗縣	6,375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製造等
信感科技(股)公司(註 1)	2021/02/18	苗栗縣	2,385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製造等
HKP MASTER HOLDING LTD. (註 2)	2010/05/20	薩摩亞	6,586 (USD214)	海外投資控股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註 3)	2011/01/28	上海市	4,914 (USD160)	電子製程設備及零組件等

註 1：已於 111/08/12 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註 2：已於 111/11/09 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註 3：已於 111/11/09 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簡士堡)	8,000,000	100.00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呂志堃)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龔楚喬)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怡文)		
	監察人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淑芳)		
	總經理	簡士堡	-	-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簡士堡)	6,500,000	100.00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欣德)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蘇俊鳴)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艷程)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怡文)		
	監察人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景翔)		
	總經理	簡士堡	-	-
信容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簡士堡)	6,375,000	85.00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世賢)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翔泰)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鴻玟)		
	董 事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怡文)		
	監察人	陳淑芳	-	-
	總經理	周世賢	375,000	5.00
信感科技(股)公司	清算人	簡士堡	2,385,000	86.41
HKP MASTER HOLDING LTD.	負責人	信紘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米湘菱)	214,450	100.00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簡士堡	-	-
	監察人	米湘菱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全智通科技(股)公司	80,000	226,661	99,396	127,265	270,265	38,602	30,701	3.29(註1)
漢泰先進材料(股)公司	65,000	140,716	54,837	85,879	160,132	43,720	34,699	0.31(註1)
信容科技(股)公司	7,500	37,924	9,806	28,118	-	(25,594)	(25,567)	(3.47)(註1)
信感科技(股)公司	2,760	2,492	2	2,490	883	(9,651)	(9,754)	(6.31)(註1)
HKP MASTER HOLDING LTD.	6,586	666	-	666	-	(99)	(349)	註2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4,914	20	-	20	-	(254)	(254)	註2

註 1：以期末股本計算。

註 2：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

(三)最近年度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說明：無此情形。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無。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友義路66號

電話：(037)580-79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士堡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紘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紘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紘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信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信紘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工程收入為新台幣 2,348,216 仟元，其工程收入之認列係以合約之完工程度（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而估計合約總成本時倚賴過去經驗及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且對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之認列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二十。

本會計師針對工程收入之認列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工程承攬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抽樣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重大之工程，檢視工程合約總價與計算工程收入之合約總價相符並取得外部佐證文件。
3. 針對本年度重大之工程，抽查並執行回溯性分析，對於工程之實際成本與原始預估成本進行差異分析，包含取得追加減工程等外部佐證文件。
4. 檢視期後完工工程之客戶驗收情形，確認是否有大幅之追加減情事。

其他事項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紘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紘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紘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紘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信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四）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747,753	24	\$ 466,206	1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7,485	3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	969,761	31	757,989	3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八及二十）	13,784	-	11,06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及二十）	316,861	10	262,201	11
1330	存貨（附註四及九）	230,719	7	101,900	4
1410	預付款項	28,874	1	32,46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623	-	3,76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415,860	76	1,635,593	6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0,891	-	6,72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十五、二一及二九）	475,497	15	477,304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二一及二八）	21,998	1	22,18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十五、二一及二九）	187,858	6	193,658	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923	-	4,0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9,467	-	5,239	-
1915	預付設備款	25,777	1	43,11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11,150	1	9,2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47,561	24	761,599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63,421	100	\$ 2,397,192	100
	流動負債（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365,000	12	\$ 12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	238,147	8	128,565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八）	377,644	12	339,591	14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10,641	7	166,59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5,945	1	31,88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6,864	-	1,83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二一及二八）	5,567	-	4,801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四、十五及二九）	39,124	1	36,32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9	-	79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89,661	41	830,382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四、十五及二九）	467,315	15	506,423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1	-	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二一及二八）	17,273	-	18,14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56	-	6,7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87,565	15	531,322	22
2XXX	負債總計	1,777,226	56	1,361,704	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九、二二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47,789	14	397,789	17
3200	資本公積	531,923	17	325,482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502	3	88,49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3	-	245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4,920	10	223,74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6,685	13	312,480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2)	-	(263)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386,195	44	1,035,488	43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	-	-	-	-
3XXX	權益總計	1,386,195	44	1,035,488	4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163,421	100	\$ 2,397,192	100

董事長：簡士堡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十及三四）	\$ 2,467,205	100	\$ 1,761,1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五、九、十二、十三、十八、二一及二八）	<u>1,953,401</u>	<u>79</u>	<u>1,377,782</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u>513,804</u>	<u>21</u>	<u>383,321</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十二、十三、十八、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02,276	4	77,770	4
6200	管理費用	119,190	5	100,61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9,966</u>	<u>3</u>	<u>52,57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1,432</u>	<u>12</u>	<u>230,959</u>	<u>13</u>
6900	營業淨利	<u>232,372</u>	<u>9</u>	<u>152,362</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83	-	6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二五及二八）	58,152	2	53,27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四、二一及三二）	(11,272)	-	(27,955)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11,573)	-	(6,4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4,162</u>	<u>-</u>	<u>(89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0,252</u>	<u>2</u>	<u>18,02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72,624	11	\$ 170,38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61,844</u>	<u>2</u>	<u>41,029</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0,780</u>	<u>9</u>	<u>129,353</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76	-	(2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二)	(<u>15</u>)	<u>-</u>	<u>5</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1</u>	<u>-</u>	(<u>1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0,841</u>	<u>9</u>	<u>\$ 129,335</u>	<u>7</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1,155	9	\$ 130,103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375</u>)	<u>-</u>	(<u>750</u>)	<u>-</u>
8600		<u>\$ 210,780</u>	<u>9</u>	<u>\$ 129,353</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1,216	9	\$ 130,085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375</u>)	<u>-</u>	(<u>750</u>)	<u>-</u>
8700		<u>\$ 210,841</u>	<u>9</u>	<u>\$ 129,335</u>	<u>7</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5.11</u>		<u>\$ 3.27</u>	
9850	稀 釋	<u>\$ 5.03</u>		<u>\$ 3.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非 控 制 權 益		
代 碼		股 份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附 註 四 及 十)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四)	(附 註 四 、 十 九 及 二 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789	\$ 325,482	\$ 81,137	\$ 220	\$ 167,053	(\$ 245)	\$ -	\$ 971,436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55	-	(7,355)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5	(25)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66 元	-	-	-	-	(66,033)	-	-	(66,033)		
O1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	-	-	-	-	-	750	750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130,103	-	(750)	129,35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	-	(18)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0,103	(18)	(750)	129,33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7,789	325,482	88,492	245	223,743	(263)	-	1,035,488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010	-	(13,010)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8	(18)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94 元	-	-	-	-	(116,950)	-	-	(116,950)		
E1	現金增資	50,000	189,290	-	-	-	-	-	239,290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7,151	-	-	-	-	-	17,151		
O1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	-	-	-	-	-	375	375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211,155	-	(375)	210,780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	-	6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1,155	61	(375)	210,841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7,789	\$ 531,923	\$ 101,502	\$ 263	\$ 304,920	(\$ 202)	\$ -	\$ 1,386,1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72,624	\$ 170,38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58,770	50,341
A20200	攤銷費用	3,581	2,5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2	(23)
A20900	財務成本	11,573	6,471
A21200	利息收入	(783)	(6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7,151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162)	89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	(1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3,478	(1,60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719)	(3,085)
A31150	應收帳款	(266,474)	(343,826)
A31200	存 貨	(152,297)	(20,690)
A31230	預付款項	3,648	(11,5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2	(2,226)
A32125	合約負債	109,582	69,404
A32150	應付帳款	38,053	196,6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8,984	43,070
A32200	負債準備	5,030	(5,1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3)	(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6,120	151,4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3	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068)	(6,4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011)	(18,8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3,824</u>	<u>126,24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485)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260)	(26,0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5	14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74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43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431)	(2,51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252)	(7,8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4,220)	(43,6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5,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309)	(29,00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788)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751)	(3,67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6,950)	(66,033)
C04600	現金增資	239,29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75	7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1,867	102,04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6	(23)
EEEE	現金淨增加數	281,547	184,63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466,206	281,569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747,753	\$ 466,2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4 年 10 月 17 日經核准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系統整合工程，包含化學供應系統、氣體供應系統、研磨液供應系統、氣液混合設備、儀電控制系統等產品服務以及製程機能水及製程特殊廢液處理三大領域。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係來自機能水設備之銷售。由於機能水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進行安裝測試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主係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附屬設備與相關供應系統之建造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

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二十）。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4	\$ 119
活期存款	<u>747,599</u>	<u>466,087</u>
	<u>\$ 747,753</u>	<u>\$ 466,206</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活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00%～1.05% 及 0.01%～0.1%。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111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07,485</u>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定期存款年利率 3.25%～3.75%。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3,784</u>	<u>\$ 11,065</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16,921	\$ 262,219
減：備抵損失	(<u>60</u>)	(<u>18</u>)
	<u>\$ 316,861</u>	<u>\$ 262,201</u>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120	\$ 2,098
減：備抵損失	(<u>2,091</u>)	(<u>2,091</u>)
	<u>\$ 29</u>	<u>\$ 7</u>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6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23,955	\$ 5,573	\$ -	\$ 1,177	\$ -	\$ 330,7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60)	-	(60)
攤銷後成本	<u>\$ 323,955</u>	<u>\$ 5,573</u>	<u>\$ -</u>	<u>\$ 1,117</u>	<u>\$ -</u>	<u>\$ 330,64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6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66,055	\$ 6,875	\$ -	\$ 354	\$ -	\$ 273,2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8)	-	(18)
攤銷後成本	<u>\$ 266,055</u>	<u>\$ 6,875</u>	<u>\$ -</u>	<u>\$ 336</u>	<u>\$ -</u>	<u>\$ 273,26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8	\$ 4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2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23)
年底餘額	<u>\$ 60</u>	<u>\$ 18</u>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2,091</u>	<u>\$ 2,091</u>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174,074	\$ 68,067
在 製 品	7,642	1,762
製 成 品	5,446	7,850
商 品	43,557	24,221
	<u>\$ 230,719</u>	<u>\$ 101,900</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53,401 仟元及 1,377,78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478 仟元及回升利益 1,608 仟元。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製造及相關買賣	100%	100%	
本 公 司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85%	85%	1
本 公 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86.41%	85%	2
本 公 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3
HKP MASTER HOLDING LTD.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業務	100%	100%	3

- 為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及 111 年 11 月 9 日決議子公司信容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股數均為普通股 2,125 仟股及特別股 375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 元。增資後信容公司之普通股資本額由 2,125 仟元增加至 6,375 仟元，特別股資本額由 375 仟元增加至 1,125 仟元。普通股 6,375 仟股由本公司 100% 持有，特別股 1,125 仟股由信容公司員工及技術團隊持有。
- 為拓展新產品線，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18 日經核准成立子公司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感公司），發行普通股 2,125 仟股及特別股 375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 元。普通股 2,125 仟股由本公司 100% 認購，特別股 375 仟股由信感公司員工及技術團隊認購。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5 月 10 日決議子公司信感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股數為普通股 26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 元。

惟因公司營運發展考量，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對信感公司進行解散清算，截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止，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3. 因公司營運發展考量，於 111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擬對 HKP MASTER HOLDING LTD.及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進行解散清算。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按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永騰鐸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騰公司)	\$ 10,891	\$ 6,729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4,162	(\$ 895)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4,909	\$ 308,954	\$ 14,917	\$ 7,169	\$ 34,035	\$ 609,984
增添	-	10,171	7,225	-	9,220	26,616
處分	-	-	(92)	-	(261)	(353)
重分類	-	-	3,950	-	68	4,01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44,909	319,125	26,000	7,169	43,062	640,265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85,721	7,705	6,119	23,042	122,587
處分	-	-	(92)	-	(133)	(225)
折舊費用	-	30,952	3,527	696	5,424	40,59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6,673	11,140	6,815	28,333	162,96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44,909	\$ 202,452	\$ 14,860	\$ 354	\$ 14,729	\$ 477,304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44,909	\$ 319,125	\$ 26,000	\$ 7,169	\$ 43,062	\$ 640,265
增添	-	5,859	11,275	-	4,234	21,368
處分	-	(140)	(8)	(575)	(484)	(1,207)
重分類	-	463	20,979	-	2,135	23,57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44,909</u>	<u>325,307</u>	<u>58,246</u>	<u>6,594</u>	<u>48,947</u>	<u>684,003</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6,673	11,140	6,815	28,333	162,961
處分	-	(140)	(8)	(575)	(459)	(1,182)
折舊費用	-	32,976	7,547	328	6,287	47,138
重分類	-	-	-	-	(411)	(4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49,509</u>	<u>18,679</u>	<u>6,568</u>	<u>33,750</u>	<u>208,506</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44,909</u>	<u>\$ 175,798</u>	<u>\$ 39,567</u>	<u>\$ 26</u>	<u>\$ 15,197</u>	<u>\$ 475,49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3至15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9,718	\$ 11,384
建築物	11,199	9,731
運輸設備	<u>1,081</u>	<u>1,071</u>
	<u>\$ 21,998</u>	<u>\$ 22,186</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644</u>	<u>\$ 4,30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666	\$ 1,258
建築物	3,644	2,488
運輸設備	<u>522</u>	<u>196</u>
	<u>\$ 5,832</u>	<u>\$ 3,94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567	\$ 4,801
非 流 動	\$ 17,273	\$ 18,146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1.14%~1.56%	1.14%~1.56%
建 築 物	1.14%~1.70%	1.14%~1.56%
運輸設備	1.30%~1.70%	1.56%~1.7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953	\$ 4,60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48	\$ 76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801)	(\$ 9,38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含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開始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1,877仟元及1,436仟元。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37,372		\$ 88,303	\$ 225,675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6,217	\$ 26,217
折舊費用	-		5,800	5,8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32,017	\$ 32,017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37,372		\$ 56,286	\$ 193,658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137,372	\$	88,303		\$	225,675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017		\$	32,017
折舊費用		-		5,800			5,80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7,817		\$	37,817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37,372	\$	50,486		\$	187,858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6,763	\$ 17,777
第 2 年	15,561	16,209
第 3 年	15,256	12,773
第 4 年	13,060	12,913
第 5 年	8,776	13,060
超過 5 年	-	8,776
	<u>\$ 69,416</u>	<u>\$ 81,50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3至15年
----------	-------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品佑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收益法及比較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收益資本化率、折現率、市場上比較標的之資訊等，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分別為 347,979 仟元及 305,903 仟元。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365,000</u>	<u>\$ 12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25%～2.825% 及 1.10%～1.70%。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註 1）	\$ 490,397	\$ 521,20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註 2）	16,042	21,542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39,124</u>)	(<u>36,325</u>)
長期借款	<u>\$ 467,315</u>	<u>\$ 506,423</u>

註 1：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分別為 115 年 4 月 1 日、115 年 11 月 18 日及 126 年 1 月 5 日，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655% 及 1.08%。

註 2：該銀行借款之利率係承作經濟部紓困振興資金借款方案，享有優惠借款利率為 0.155%～0.855%，優惠利率期間至 110 年 11 月 27 日止。自 110 年 11 月 28 日起，借款利率則按央行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資方案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2.325%，借款到期日為 114 年 11 月 27 日。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9,789	\$ 80,970
應付員工酬勞	41,963	21,613
應付未休假給付	14,143	14,373
應付營業稅	11,714	4,986
應付設備款	2,236	7,128
其 他	<u>40,796</u>	<u>37,523</u>
	<u>\$ 210,641</u>	<u>\$ 166,593</u>

十七、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固(一)	\$ 505	\$ 261
虧損性合約(二)	<u>6,359</u>	<u>1,573</u>
	<u>\$ 6,864</u>	<u>\$ 1,834</u>

	保	固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5	
本年度新增	425	
本年度使用	(28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61	
本年度新增	260	
本年度使用	(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建造合約預期損失之估列。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779</u>	<u>39,779</u>
已發行股本	<u>\$ 447,789</u>	<u>\$ 397,78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新股發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29 日發字第 1110347067 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以 111 年 8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發行價格為 48 元，保留發行股數 15% 供員工認購，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239,290 仟元，並於 111 年 9 月 27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 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504,108	\$ 314,818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 溢價	4,701	4,70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22,442	5,291
失效認股權	672	672
	<u>\$ 531,923</u>	<u>\$ 325,48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及 110 年 7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010</u>	<u>\$ 7,355</u>
特別盈餘公積	<u>\$ 18</u>	<u>\$ 25</u>
現金股利	<u>\$ 116,950</u>	<u>\$ 66,03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94</u>	<u>\$ 1.66</u>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1,116</u>
特別盈餘公積	<u>(\$ 61)</u>
現金股利	<u>\$ 189,86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4.24</u>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於 11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11,663	\$ 80,417
工程收入	2,348,216	1,680,503
其 他	<u>7,326</u>	<u>183</u>
	<u>\$ 2,467,205</u>	<u>\$ 1,761,103</u>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	<u>\$ 330,645</u>	<u>\$ 273,266</u>	<u>\$ 146,167</u>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	<u>\$ 969,761</u>	<u>\$ 757,989</u>	<u>\$ 538,154</u>
合約負債			
工程建造	<u>\$ 238,147</u>	<u>\$ 128,402</u>	<u>\$ 58,998</u>

二一、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57,451	\$ 51,354
政府補助收入	5	365
其 他	696	1,553
	<u>\$ 58,152</u>	<u>\$ 53,272</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 5,800)	(\$ 5,800)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033	(2,0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	14
其他損失	(20,545)	(20,168)
	<u>(\$ 11,272)</u>	<u>(\$ 27,955)</u>

（三）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194)	(\$ 6,114)
租賃負債之利息	(350)	(330)
押金設算息	(29)	(22)
其 他	-	(5)
	<u>(\$ 11,573)</u>	<u>(\$ 6,471)</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159	\$ 19,858
營業費用	28,811	24,683
營業外支出	5,800	5,800
	<u>\$ 58,770</u>	<u>\$ 50,34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99	\$ 169
營業費用	2,782	2,374
	<u>\$ 3,581</u>	<u>\$ 2,54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747	\$ 13,177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7,151	-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80,239	324,166
勞健保費用	29,102	27,825
其他員工福利	22,984	22,259
	<u>432,325</u>	<u>374,25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63,223</u>	<u>\$ 387,4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5,501	\$ 236,623
營業費用	187,722	150,804
	<u>\$ 463,223</u>	<u>\$ 387,427</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及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2.1%	10.6%
董事酬勞	0.4%	0.7%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5,463	\$	19,663
董事酬勞		1,200		1,2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6,010	\$ 39,943
以前年度之調整	65	104
	<u>66,075</u>	<u>40,04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215)	982
以前年度調整	(16)	-
	<u>(4,231)</u>	<u>9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1,844</u>	<u>\$ 41,02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 272,624</u>	<u>\$ 170,38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0,616	\$ 32,6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7	183
永久性差異	(5,962)	1,55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7,083	6,09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9)	4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9	1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1,844</u>	<u>\$ 41,02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	\$ 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5,945	\$ 31,88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993	\$ 4,719	\$ -	\$ 6,712
應付休假給付	2,435	153	-	2,588
保固負債準備	52	49	-	1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	-	1
已實現銷貨利益	-	14	-	1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6	-	(15)	51
	4,546	4,936	(15)	9,467
虧損扣抵	693	(693)	-	-
	\$ 5,239	\$ 4,243	(\$ 15)	\$ 9,467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12	\$ -	\$ 21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390	(\$ 397)	\$ -	\$ 1,993
未實現減損損失	167	(167)	-	-
應付休假給付	2,094	341	-	2,435
保固負債準備	25	27	-	52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8	(\$ 58)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1	-	5	66
	4,795	(254)	5	4,546
虧損扣抵	1,413	(720)	-	693
	<u>\$ 6,208</u>	<u>(\$ 974)</u>	<u>\$ 5</u>	<u>\$ 5,23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1</u>	<u>\$ 8</u>	<u>\$ -</u>	<u>\$ 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70,361</u>	<u>\$ 35,002</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201	\$ 2,200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465	5,1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	-
	<u>\$ 6,665</u>	<u>\$ 7,315</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4,513	119
30,432	120
<u>35,416</u>	121
<u>\$ 70,361</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5.11</u>	<u>\$ 3.27</u>
稀釋每股盈餘	<u>\$ 5.03</u>	<u>\$ 3.2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11,155</u>	<u>\$ 130,10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354	39,7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52</u>	<u>2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2,006</u>	<u>40,02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其中保留 15% 供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假設資訊如下：

	111年8月
給與日參考股價	72.8 元
執行價格	48.0 元
預期波動率	42.32%
存續期間	0.048 年
無風險利率	0.7667%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24.82 元

上述以發行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7,151 仟元。

二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運營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申請補助，經經濟部審查核定通過，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共撥付薪資補貼計 365 仟元，認列於其他收入，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一)。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1,193,462	\$ 748,17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62,680	1,175,67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惟持有該金融資產及負債佔合併公司資產總額之比重甚低，是以匯率之波動，應不致對合併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幣別升值／貶值 1% 時，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757 仟元；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553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該敏感度分析無法反映年終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485	\$ -
—金融負債	72,840	22,9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47,599	466,087
—金融負債	821,439	662,748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對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369 仟元；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98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主要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6.8% 及 60.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278,064	\$ 149,357	\$ 46,933	\$ -	\$ -
租賃負債	584	1,169	4,117	13,922	3,976
浮動利率工具	4,201	8,400	353,934	247,092	261,178
固定利率工具	74	50,104	-	-	-
	<u>\$ 282,923</u>	<u>\$ 209,030</u>	<u>\$ 404,984</u>	<u>\$ 261,014</u>	<u>\$ 265,154</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5,870</u>	<u>\$13,922</u>	<u>\$ 3,976</u>	<u>\$ -</u>	<u>\$ -</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21,659	\$ 262,755	\$ 26,427	\$ -	\$ -
租賃負債	435	870	3,802	12,634	6,346
浮動利率工具	3,638	27,253	132,092	254,256	284,285
	<u>\$ 125,732</u>	<u>\$ 290,878</u>	<u>\$ 162,321</u>	<u>\$ 266,890</u>	<u>\$ 290,631</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5,107</u>	<u>\$12,634</u>	<u>\$ 6,346</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81,042	\$ 141,542
－未動用金額	<u>323,090</u>	<u>315,000</u>
	<u>\$ 704,132</u>	<u>\$ 456,542</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u>\$ 490,397</u>	<u>\$ 521,206</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永騰鐸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騰鐸接）	關聯企業
簡士堡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u>\$ 19,113</u>	<u>\$ 7,88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亦相當。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4,027</u>	<u>\$ 1,85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向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承租土地及廠房，租金支出係採按月支付，租約內容係依租賃雙方協議訂定。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簡士堡	<u>\$ 11,620</u>	<u>\$ 13,184</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財務成本</u>		
主要管理階層	<u>\$ 192</u>	<u>\$ 217</u>

(五)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簡士堡	<u>\$ 360</u>	<u>\$ 360</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u>\$ 318</u>	<u>\$ 598</u>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u>	<u>\$ 4</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82,660</u>	<u>\$ 25,918</u>
退職後福利	<u>498</u>	<u>501</u>
	<u>\$ 83,158</u>	<u>\$ 26,41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244,909	\$ 244,909
建築物—淨額	136,815	150,315
投資性不動產	<u>155,594</u>	<u>160,566</u>
	<u>\$ 537,318</u>	<u>\$ 555,790</u>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拓展氣體配管工程及設備之市場規模，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擬參與壺鉍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投資金額於 20,000 仟元額度內。截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止已實際投資 19,000 仟元。

三一、其他事項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合併公司對營收、接單、進料及生產等營運情形審慎評估後，新冠肺炎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並無造成太大之影響，故不影響繼續經營之能力及籌資能力。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295	30.710	\$ 193,325	\$	2,289	27.680	\$ 63,372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73	30.710	17,582		291	27.680	8,067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損失)分別為利益 15,033 仟元及損失 2,00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因屬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合併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為臺灣；另 111 及 110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客 戶 A	\$ 1,117,363	\$ 1,143,060
客 戶 B	<u>361,690</u>	<u>114,012</u>
	<u>\$ 1,479,053</u>	<u>\$ 1,257,072</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 6)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7)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7)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7)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 277,239	\$ 30,000	\$ 30,000	\$ -	\$ -	2.16	\$ 693,097	Y	—	—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77,239	11,655	-	-	-	-	693,097	Y	—	—	
1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42,939	10,374	9,177	9,177	9,177	10.69	42,939	—	Y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 2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簽證財務報告之淨值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之總額。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簽證財務報告之淨值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之總額。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進、銷 貨 之 金 額 達 新 臺 幣 1 億 元 或 實 收 資 本 額 20% 以 上
民 國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全 智 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225,514	13.29%	賒購 90 天內付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85,521)	19.49%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進 貨	117,214	6.91%	賒銷 30 天內付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9,576)	4.46%	
全 智 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銷 貨	236,639	87.56%	賒銷 90 天內收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85,521	90.59%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銷 貨	117,214	73.20%	賒銷 30 天內收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9,576	68.81%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117,214	無重大差異	4.75%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576	無重大差異	0.62%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02	無重大差異	0.04%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1,380	無重大差異	0.06%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71	無重大差異	0.02%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	920	無重大差異	0.04%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85,521	無重大差異	2.70%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225,514	無重大差異	9.14%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923	無重大差異	0.08%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76	無重大差異	0.05%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571	無重大差異	0.02%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488	無重大差異	0.02%
0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2	無重大差異	0.02%
1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01	無重大差異	0.0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3）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製造及相關買賣	\$ 65,000	\$ 65,000	6,500,000	100	\$ 79,997	\$ 34,699	\$ 29,884	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務	15,000	15,000	8,000,000	100	127,265	30,701	30,701	子公司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73,875	49,250	6,375,000	85	28,170	(25,567)	(25,181)	子公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27,638	24,625	2,385,000	86.41	2,490	(9,754)	(9,758)	子公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	薩摩亞	投資相關業務	6,586	6,586	214,450	100	667	(349)	(349)	子公司
	永騰鐸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電銲工程、機械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USD 214 仟元) 10,000	(USD 214 仟元) 10,000	1,000,000	45.45	10,891	(USD -12 仟元) 9,157	(USD -12 仟元) 4,162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2：新台幣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3：新台幣係按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註 4：期末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3)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期 末 投 資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匯 出	回 收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3)	帳 面 價 值 (註 2)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業務	\$ 4,914 (USD 160 仟元)	註 1	\$ 4,914 (USD 160 仟元)	\$ -	\$ -	\$ 4,914 (USD 160 仟元)	(\$ 254) (USD -9 仟元)	100%	(\$ 254) (USD -9 仟元)	\$ 20 (USD 1 仟元)	\$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2)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4)
\$ 4,914 (USD 160 仟元)	\$ 4,914 (USD 160 仟元)	\$ 831,717

- 註 1：透過子公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 註 2：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 註 3：係按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 註 4：係採 111 年底本公司之淨值之 60%計算。
- 註 5：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換算。
- 註 6：期末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翊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17,700	14.77%
堡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71,673	14.22%
湘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69,968	11.3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友義路66號

電話：(037)580-791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之工程收入為新台幣 2,314,600 仟元，其工程收入之認列係以合約之完工程度（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而估計合約總成本時倚賴過去經驗及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且對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之認列認定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九。

本會計師針對工程收入之認列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工程承攬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抽樣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重大之工程，檢視工程合約總價與計算工程收入之合約總價相符並取得外部佐證文件。
3. 針對本年度重大之工程，抽查並執行回溯性分析，對於工程之實際成本與原始預估成本進行差異分析，包含取得追加減工程等外部佐證文件。
4. 檢視期後完工工程之客戶驗收情形，確認是否有大幅追加減之情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 俊 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0 日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四）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652,813	21	\$ 369,148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7,485	4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902,713	29	705,579	3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八及十九）	12,101	-	10,420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及十九）	300,789	10	243,998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十九及二六）	63	-	3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六）	342	-	482	-
133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69,200	5	75,798	3
1410	預付款項	24,627	1	29,46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342	-	4,46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71,475	70	1,439,395	6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249,480	8	200,178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四、二十、二六及二七）	409,180	13	397,346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二十及二六）	17,072	1	21,17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三、十四、二十及二七）	215,504	7	235,806	1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4,790	-	3,9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7,560	-	3,265	-
1915	預付設備款	23,100	1	40,23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10,056	-	8,62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36,742	30	910,535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3,108,217	100	2,349,930	100
	流動負債（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330,000	11	\$ 10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224,059	7	117,201	5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29,734	11	288,071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09,124	3	89,656	4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176,950	6	138,80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2,527	1	27,79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193	-	1,8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二十及二六）	3,530	-	4,458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十三、十四及二七）	33,624	1	30,82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03	-	61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47,444	40	799,260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十三、十四及二七）	456,773	15	490,381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1	-	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二十及二六）	14,360	-	17,47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六）	3,424	-	7,32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74,578	15	515,182	22
2XXX	負債總計	1,722,022	55	1,314,442	56
	權益（附註四、十八、二一及二三）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47,789	15	397,789	17
3200	資本公積	531,923	17	325,482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502	3	88,49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3	-	245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4,920	10	223,74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6,685	13	312,480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2)	-	(263)	-
3XXX	權益總計	1,386,195	45	1,035,488	4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3,108,217	100	2,349,9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九及二六）	\$ 2,390,560	100	\$ 1,695,9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五、九、十一、十二、十七、二十、二三及二六）	<u>1,993,513</u>	<u>83</u>	<u>1,371,117</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397,047	17	324,860	1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9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22</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97,069</u>	<u>17</u>	<u>324,766</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十一、十二、十七、二十、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73,037	3	54,147	3
6200	管理費用	90,516	4	73,4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8,197</u>	<u>2</u>	<u>45,44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1,750</u>	<u>9</u>	<u>173,078</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85,319</u>	<u>8</u>	<u>151,688</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58	-	5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63,171	3	57,752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三、二十及三十）	(\$ 11,370)	(1)	(\$ 29,473)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10,592)	-	(5,98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u>29,459</u>	<u>1</u>	<u>(9,06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1,326</u>	<u>3</u>	<u>13,28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56,645	11	164,973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45,490</u>	<u>2</u>	<u>34,87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1,155</u>	<u>9</u>	<u>130,103</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76	-	(2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二一）	<u>(15)</u>	<u>-</u>	<u>5</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61</u>	<u>-</u>	<u>(1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1,216</u>	<u>9</u>	<u>\$ 130,085</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5.11</u>		<u>\$ 3.27</u>	
9850	稀 釋	<u>\$ 5.03</u>		<u>\$ 3.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附註十八及二三)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 十 八 及 二 三)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789	\$ 325,482	\$ 81,137	\$ 220	\$ 167,053	(\$ 245)	\$ 971,436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7,355	-	(7,35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5	(25)	-	-
現金股利—每股 1.66 元	-	-	-	-	(66,033)	-	(66,033)
110 年度淨利	-	-	-	-	130,103	-	130,10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	(18)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0,103	(18)	130,08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7,789	325,482	88,492	245	223,743	(263)	1,035,488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3,010	-	(13,010)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8	(18)	-	-
現金股利—每股 2.94 元	-	-	-	-	(116,950)	-	(116,950)
現金增資	50,000	189,290	-	-	-	-	239,290
股份基礎給付	-	17,151	-	-	-	-	17,151
111 年度淨利	-	-	-	-	211,155	-	211,155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	61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1,155	61	211,21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7,789	\$ 531,923	\$ 101,502	\$ 263	\$ 304,920	(\$ 202)	\$ 1,386,1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56,645	\$ 164,97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50,902	44,905
A20200	攤銷費用	3,480	2,51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0	(41)
A20900	財務成本	10,592	5,982
A21200	利息收入	(658)	(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346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9,459)	9,06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65)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20,798	(3,41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	94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2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81)	(8,744)
A31150	應收帳款	(254,016)	(332,50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0	(482)
A31200	存 貨	(114,200)	(10,727)
A31230	預付款項	4,897	(12,6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7	(3,525)
A32125	合約負債	106,858	65,560
A32150	應付帳款	41,663	166,25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468	37,22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904	32,858
A32200	負債準備	5,353	(7,4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9	(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8,221	149,8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58	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109)	(6,0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048)	(15,8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722	128,0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485)	\$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639)	(49,25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02)	(22,91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36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66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361)	(2,33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54)	(5,225)
B07600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u>10,699</u>	<u>2,82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3,111)</u>	<u>(83,8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809)	(28,55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902)	(6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575)	(3,6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6,950)	(66,033)
C04600	現金增資	<u>239,29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3,054</u>	<u>101,701</u>
EEEE	現金淨增加	283,665	145,85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69,148</u>	<u>223,29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652,813</u>	<u>\$ 369,1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簡士堡



經理人：簡士堡



會計主管：王怡文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4 年 10 月 17 日經核准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系統整合工程，包含化學供應系統、氣體供應系統、研磨液供應系統、氣液混合設備、儀電控制系統等產品服務以及製程機能水及製程特殊廢液處理三大領域。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係來自機能水設備之銷售。由於機能水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進行安裝測試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

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主係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附屬設備與相關供應系統之建造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十九)。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3	\$ 98
活期存款	<u>652,680</u>	<u>369,050</u>
	<u>\$ 652,813</u>	<u>\$ 369,148</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活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00%～1.05%及0.01%～0.1%。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無)

	111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07,485</u>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年利率3.25%～3.75%。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2,101</u>	<u>\$ 10,42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0,849	\$ 243,998
減：備抵損失	<u>60</u>	<u>-</u>
	<u>\$ 300,789</u>	<u>\$ 243,99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u>\$ 63</u>	<u>\$ 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120	\$ 2,098
減：備抵損失	(<u>2,091</u>)	(<u>2,091</u>)
	<u>\$ 29</u>	<u>\$ 7</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u>\$ 342</u>	<u>\$ 482</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6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06,263	\$ 5,573	\$ -	\$ 1,177	\$ -	\$ 313,0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60)	-	(60)
攤銷後成本	<u>\$ 306,263</u>	<u>\$ 5,573</u>	<u>\$ -</u>	<u>\$ 1,117</u>	<u>\$ -</u>	<u>\$ 312,95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1 ~ 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6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247,606	\$ 6,844	\$ -	\$ -	\$ -	\$ 254,4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47,606</u>	<u>\$ 6,844</u>	<u>\$ -</u>	<u>\$ -</u>	<u>\$ -</u>	<u>\$ 254,45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	\$ 4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0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1)
年底餘額	<u>\$ 60</u>	<u>\$ -</u>

(二)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及年末餘額	<u>\$ 2,091</u>	<u>\$ 2,091</u>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156,142	\$ 66,246
在 製 品	7,612	1,702
製 成 品	<u>5,446</u>	<u>7,850</u>
	<u>\$ 169,200</u>	<u>\$ 75,798</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93,513 仟元及 1,371,117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798 仟元及回升利益 3,410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38,589	\$ 193,449
投資關聯企業	<u>10,891</u>	<u>6,729</u>
	<u>\$ 249,480</u>	<u>\$ 200,178</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7,265	\$ 105,675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9,997	49,644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70	27,956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0	9,234
HKP MASTER HOLDING LTD.	667	940
	<u>\$ 238,589</u>	<u>\$ 193,449</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	85%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41%	85%
HKP MASTER HOLDING LTD.	100%	100%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為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及 111 年 11 月 9 日決議子公司信容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股數均為普通股 2,125 仟股及特別股 375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 元。增資後信容公司之普通股資本額由 2,125 仟元增加至 6,375 仟元，特別股資本額由 375 仟元增加至 1,125 仟元。普通股 6,375 仟股由本公司 100% 持有，特別股 1,125 仟股由信容公司員工及技術團隊持有。

為拓展新產品線，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18 日經核准成立子公司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感公司），發行普通股 2,125 仟股及特別股 375 仟股，每股面額皆為 1 元。普通股 2,125 仟股由本公司 100% 認購，特別股 375 仟股由信感公司員工及技術團隊認購。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5 月 10 日決議子公司信感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股數為普通股 26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 元。

惟因公司營運發展考量，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對信威公司進行解散清算，截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止，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因公司營運發展考量，於 111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擬對 HKP MASTER LTD.及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進行解散清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永騰鐸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騰公司)	\$ <u>10,891</u>	\$ <u>6,72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為拓展氣體配管工程及設備之市場規模，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擬參與堯銘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投資金額於 20,000 仟元額度內。截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止已實際投資 19,000 仟元。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 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u>4,162</u>	(\$ <u>895</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7,407	\$ 261,094	\$ 10,445	\$ 6,809	\$ 31,780	\$ 517,535
增添	-	9,475	7,633	-	5,761	22,869
處分	-	-	(92)	-	(138)	(230)
重分類	6,482	(3,781)	3,950	-	-	6,65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13,889</u>	<u>266,788</u>	<u>21,936</u>	<u>6,809</u>	<u>37,403</u>	<u>546,82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589	5,377	5,814	22,793	116,573
處分	-	-	(92)	-	(138)	(230)
折舊費用	-	26,159	2,985	642	4,395	34,181
重分類	-	(1,045)	-	-	-	(1,04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07,703</u>	<u>8,270</u>	<u>6,456</u>	<u>27,050</u>	<u>149,479</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3,889</u>	<u>\$ 159,085</u>	<u>\$ 13,666</u>	<u>\$ 353</u>	<u>\$ 10,353</u>	<u>\$ 397,346</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3,889	\$ 266,788	\$ 21,936	\$ 6,809	\$ 37,403	\$ 546,825
增添	-	1,885	10,775	-	3,254	15,914
處分	-	(140)	(8)	(575)	(455)	(1,178)
重分類	9,419	6,903	20,978	-	447	37,74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23,308</u>	<u>275,436</u>	<u>53,681</u>	<u>6,234</u>	<u>40,649</u>	<u>599,308</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7,703	8,270	6,456	27,050	149,479
處分	-	(140)	(8)	(575)	(455)	(1,178)
折舊費用	-	27,859	7,048	328	4,297	39,532
重分類	-	2,295	-	-	-	2,29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37,717</u>	<u>15,310</u>	<u>6,209</u>	<u>30,892</u>	<u>190,128</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23,308</u>	<u>\$ 137,719</u>	<u>\$ 38,371</u>	<u>\$ 25</u>	<u>\$ 9,757</u>	<u>\$ 409,18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5至15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9,718	\$ 11,384
建築物	6,940	9,731
運輸設備	414	56
	<u>\$ 17,072</u>	<u>\$ 21,17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33</u>	<u>\$ 3,25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666	\$ 1,258
建築物	2,792	2,488
運輸設備	174	167
	<u>\$ 4,632</u>	<u>\$ 3,913</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3,530</u>	<u>\$ 4,458</u>
非 流 動	<u>\$ 14,360</u>	<u>\$ 17,4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1.14%~1.56%	1.14%~1.56%
建 築 物	1.14%~1.56%	1.14%~1.56%
運輸設備	1.30%	1.5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042</u>	<u>\$ 4,44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53</u>	<u>\$ 67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566)</u>	<u>(\$ 9,093)</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含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開始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1,877仟元及1,400仟元。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4,874		\$ 100,954	\$ 275,828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81	3,781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2)		-	(6,48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392</u>		<u>\$ 104,735</u>	<u>\$ 273,12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9,465		\$	29,465
折舊費用		-		6,811			6,811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45			1,04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u>37,321</u>		\$	<u>37,32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168,392</u>	\$	<u>67,414</u>		\$	<u>235,806</u>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68,392	\$	104,735		\$	273,127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6,440)		(	6,440)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9,419</u>)		-		(	<u>9,41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58,973</u>	\$	<u>98,295</u>		\$	<u>257,268</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7,321		\$	37,321
折舊費用		-		6,738			6,738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u>2,295</u>)		(	<u>2,295</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u>41,764</u>		\$	<u>41,76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158,973</u>	\$	<u>56,531</u>		\$	<u>215,504</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1~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 19,556	\$ 21,622
第2年	16,356	17,832
第3年	15,654	13,541
第4年	13,060	13,297
第5年	8,776	13,060
超過5年	-	8,776
	<u>\$ 73,402</u>	<u>\$ 88,12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3至15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品佑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收益法及比較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收益資本化率、折現率、市場上比較標的之資訊等，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分別為 384,916 仟元及 361,921 仟元。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330,000</u>	<u>\$ 10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25%～1.925% 及 1.10%。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七）</u>		
銀行借款（註 1）	\$ 490,397	\$ 521,20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33,624</u>)	(<u>30,825</u>)
長期借款	<u>\$ 456,773</u>	<u>\$ 490,381</u>

註 1：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分別為 115 年 4 月 1 日、115 年 11 月 18 日及 126 年 1 月 5 日，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655% 及 1.08%。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4,089	\$ 65,598
應付員工酬勞	35,463	19,663
應付營業稅	11,160	4,196
應付未休假給付	11,135	10,694
應付勞務費	6,089	7,779
其 他	<u>29,014</u>	<u>30,870</u>
	<u>\$ 176,950</u>	<u>\$ 138,800</u>

十六、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 固(一)	\$ 505	\$ 261
虧損性合約(二)	<u>6,688</u>	<u>1,579</u>
	<u>\$ 7,193</u>	<u>\$ 1,840</u>

	保	固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5	
本年度新增	425	
本年度使用	(<u>28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61	
本年度新增	260	
本年度使用	(<u>16</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建造合約預期損失之估列。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779</u>	<u>39,779</u>
已發行股本	<u>\$ 447,789</u>	<u>\$ 397,78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新股發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29 日發字第 1110347067 號函准予申報生效，以 111 年 8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發行價格為 48 元，保留發行股數 15% 供員工認購，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239,290 仟元，並於 111 年 9 月 27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 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504,108	\$ 314,818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 溢價	4,701	4,70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22,442	5,291
失效認股權	672	672
	<u>\$ 531,923</u>	<u>\$ 325,48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及 110 年 7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010</u>	<u>\$ 7,355</u>
特別盈餘公積	<u>\$ 18</u>	<u>\$ 25</u>
現金股利	<u>\$116,950</u>	<u>\$ 66,03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94</u>	<u>\$ 1.66</u>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1,116</u>
特別盈餘公積	<u>(\$ 61)</u>
現金股利	<u>\$189,86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4.24</u>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於 11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9,206	\$ 37,949
工程收入	2,314,600	1,658,028
其 他	<u>6,754</u>	<u>-</u>
	<u>\$ 2,390,560</u>	<u>\$ 1,695,977</u>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	<u>\$ 312,953</u>	<u>\$ 254,450</u>	<u>\$ 127,765</u>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	<u>\$ 902,713</u>	<u>\$ 705,579</u>	<u>\$ 490,970</u>
合約負債			
工程建造	<u>\$ 224,059</u>	<u>\$ 117,201</u>	<u>\$ 51,641</u>

二十、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62,223	\$ 56,088
其 他	<u>948</u>	<u>1,664</u>
	<u>\$ 63,171</u>	<u>\$ 57,75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 6,738)	(\$ 6,81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870	(2,3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5	-
其他損失	(<u>20,567</u>)	(<u>20,290</u>)
	<u>(\$ 11,370)</u>	<u>(\$ 29,473)</u>

(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261)	(\$ 5,622)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6)	(330)
其 他	(<u>35</u>)	(<u>30</u>)
	<u>(\$ 10,592)</u>	<u>(\$ 5,982)</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106	\$ 19,824
營業費用	20,058	18,270
營業外支出	<u>6,738</u>	<u>6,811</u>
	<u>\$ 50,902</u>	<u>\$ 44,9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99	\$ 169
營業費用	<u>2,681</u>	<u>2,347</u>
	<u>\$ 3,480</u>	<u>\$ 2,51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 11,533</u>	<u>\$ 11,206</u>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14,346</u>	<u>-</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15,088	269,490
勞健保費用	24,540	23,769
其他員工福利	<u>21,567</u>	<u>19,510</u>
	<u>361,195</u>	<u>312,76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87,074</u>	<u>\$ 323,97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8,257	\$ 215,543
營業費用	<u>138,817</u>	<u>108,432</u>
	<u>\$ 387,074</u>	<u>\$ 323,975</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0 日及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2.1%	10.6%
董事酬勞	0.4%	0.7%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5,463	\$	19,663
董事酬勞		1,200		1,2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712	\$ 34,1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68	104
	<u>49,780</u>	<u>34,28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272)	581
以前年度調整	(18)	-
	<u>(4,290)</u>	<u>58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490</u>	<u>\$ 34,87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256,645</u>	<u>\$ 164,97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1,329	\$ 32,9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	56
永久性差異	(5,962)	1,6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0	7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50</u>	<u>10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490</u>	<u>\$ 34,87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	\$ 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2,527	\$ 27,795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008	\$ 4,159	\$ -	\$ 5,167
應付休假給付	2,139	88	-	2,227
保固負債準備	52	49	-	101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4	-	1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6	-	(15)	51
	<u>\$ 3,265</u>	<u>\$ 4,310</u>	<u>(\$ 15)</u>	<u>\$ 7,5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	\$ 20	\$ -	\$ 21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690	(\$ 682)	\$ -	\$ 1,008
未實現減損損失	167	(167)	-	-
應付休假給付	1,839	300	-	2,139
保固負債準備	25	27	-	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58	(58)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1	-	5	66
	<u>\$ 3,840</u>	<u>(\$ 580)</u>	<u>\$ 5</u>	<u>\$ 3,26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	\$ -	\$ 1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5,465	\$ 5,115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5.11	\$ 3.27
稀釋每股盈餘	\$ 5.03	\$ 3.2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11,155	\$ 130,103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354	39,7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52	24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2,006	40,02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其中保留 15% 供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假設資訊如下：

	111年8月
給與日參考股價	72.8 元
執行價格	48.0 元
預期波動率	42.32%
存續期間	0.048 年
無風險利率	0.7667%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24.82 元

上述以發行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346 仟元及 2,805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1,080,078	\$ 632,10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39,629	1,145,05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惟持有該金融資產及負債佔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總額之比重甚低，是以匯率之波動，應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幣別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於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753 仟元；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627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該敏感度分析無法反映年終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485	\$ -
—金融負債	67,890	21,93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52,680	369,050
—金融負債	770,397	621,206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公司以市場利

率上升／下降 0.5%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對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589 仟元；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1,26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主要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0.7%及 64.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293,927	\$ 187,000	\$ 39,659	\$ -	\$ -
租賃負債	409	818	2,539	10,976	3,976
浮動利率工具	3,637	7,279	314,188	236,305	261,178
固定利率工具	74	50,104	-	-	-
	<u>\$ 298,047</u>	<u>\$ 245,201</u>	<u>\$ 356,386</u>	<u>\$ 247,281</u>	<u>\$ 265,154</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3,766</u>	<u>\$ 10,976</u>	<u>\$ 3,976</u>	<u>\$ -</u>	<u>\$ -</u>	<u>\$ -</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27,275	\$ 289,403	\$ 23,557	\$ -	\$ -
租賃負債	405	811	3,535	11,951	6,346
浮動利率工具	3,127	6,241	127,747	237,805	284,285
	<u>\$ 130,807</u>	<u>\$ 296,455</u>	<u>\$ 154,839</u>	<u>\$ 249,756</u>	<u>\$ 290,631</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4,751</u>	<u>\$ 11,951</u>	<u>\$ 6,346</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30,000	\$ 100,000
－未動用金額	<u>243,090</u>	<u>260,000</u>
	<u>\$ 573,090</u>	<u>\$ 36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u>\$ 490,397</u>	<u>\$ 521,206</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中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智通）	子 公 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漢泰先進）	子 公 司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容科技）	子 公 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感科技）	子 公 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	子 公 司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永騰鐳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騰鐳接）	關聯企業
簡士堡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371</u>	<u>\$ 19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全 智 通	\$ 225,514	\$ 172,351
其 他	<u>117,214</u>	<u>43,609</u>
	342,728	215,960
關聯企業	<u>19,113</u>	<u>7,884</u>
	<u>\$ 361,841</u>	<u>\$ 223,84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交易之價格與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條件相同，約定之付款條件亦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漢泰先進	<u>\$ 63</u>	<u>\$ 32</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全 智 通	\$ 174	\$ 153
	漢泰先進	60	145
	信容科技	108	94
	信感科技	<u>-</u>	<u>90</u>
		<u>\$ 342</u>	<u>\$ 48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全 智 通	\$ 85,521	\$ 76,210
	漢泰先進	<u>19,576</u>	<u>11,595</u>
		105,097	87,805
	關聯企業	<u>4,027</u>	<u>1,851</u>
		<u>\$ 109,124</u>	<u>\$ 89,65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得 111年度	價 110年度
子 公 司		
漢泰先進	\$ -	\$ 408
信感科技	622	-
	<u>\$ 622</u>	<u>\$ 408</u>

(七)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向本公司之董事長承租土地及廠房，租金支出係採按月支付，租約內容係依租賃雙方協議訂定。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簡士堡	<u>\$ 11,620</u>	<u>\$ 13,184</u>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財務成本		
主要管理階層	\$ 192	\$ 217
子 公 司	6	4
	<u>\$ 198</u>	<u>\$ 221</u>

租賃費用

子 公 司	<u>\$ 1,380</u>	<u>\$ 445</u>
-------	-----------------	---------------

(八) 取得其他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無形資產	子 公 司	<u>\$ 51</u>	<u>\$ -</u>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漢泰先進	\$ 30,000	\$ 30,000
全智通	-	11,655
	<u>\$ 30,000</u>	<u>\$ 41,655</u>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漢泰先進	\$ 9,177	\$ 10,374

(十)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	\$ 467	\$ 583
存出保證金	主要管理階層	\$ 360	\$ 360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4,772	\$ 4,744
其他收入	漢泰先進	\$ 120	\$ 125
其他收入	全智通	\$ 137	\$ -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	\$ 4
製造費用	子公司	\$ 939	\$ 1,235
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 318	\$ 598
管理費用	子公司	\$ 488	\$ 27
研發費用	子公司	\$ 62	\$ 27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1,702	\$ 25,204
退職後福利	498	501
	\$ 82,200	\$ 25,705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223,308	\$ 213,889
建築物－淨額	121,593	128,814
投資性不動產	183,241	202,713
	\$ 528,142	\$ 545,416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拓展氣體配管工程及設備之市場規模，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擬參與堃鉅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投資金額於 20,000 仟元額度內。截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止已實際投資 19,000 仟元。

二九、其他事項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止，本公司對營收、接單、進料及生產等營運情形審慎評估後，新冠肺炎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並無造成太大之影響，故不影響繼續經營之能力及籌資能力。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271	30.710	\$192,575	\$ 2,285	27.680	\$ 63,252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22	30.710	667	34	27.680	940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64	30.710	17,317	19	27.680	513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損失）分別為利益 15,870 仟元及損失 2,37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民 國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 6)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7)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7)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7)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	\$ 277,239	\$ 30,000	\$ 30,000	\$ -	\$ -	2.16	\$ 693,097	Y	—	—	
0	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全 智 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	277,239	11,655	-	-	-	-	693,097	Y	—	—	
1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3	42,939	10,374	9,177	9,177	9,177	10.69	42,939	—	Y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對 外 背 書 保 證 之 總 額 以 不 超 過 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淨 值 之 50% 為 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淨 值 之 20% 為 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簽證財務報告之淨值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信 絃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交 易 之 總 額。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對 外 背 書 保 證 之 總 額 及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之 限 額 以 不 超 過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淨 值 之 50% 為 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簽證財務報告之淨值計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之總額。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進、銷 貨 之 金 額 達 新 臺 幣 1 億 元 或 實 收 資 本 額 20% 以 上

民 國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全 智 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225,514	13.29%	賒購 90 天內付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85,521)	19.49%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進 貨	117,214	6.91%	賒銷 30 天內付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9,576)	4.46%	
全 智 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銷 貨	236,639	87.56%	賒銷 90 天內收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85,521	90.59%	
漢 泰 先 進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母 公 司	銷 貨	117,214	73.20%	賒銷 30 天內收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9,576	68.81%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3）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製造及相關買賣	\$ 65,000	\$ 65,000	6,500,000	100	\$ 79,997	\$ 34,699	\$ 29,884	子公司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務	15,000	15,000	8,000,000	100	127,265	30,701	30,701	子公司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73,875	49,250	6,375,000	85	28,170	(25,567)	(25,181)	子公司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	27,638	24,625	2,385,000	86.41	2,490	(9,754)	(9,758)	子公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	薩摩亞	投資相關業務	6,586	6,586	214,450	100	667	(349)	(349)	子公司
	永騰鐸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電銲工程、機械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USD 214 仟元) 10,000	(USD 214 仟元) 10,000	1,000,000	45.45	10,891	(USD -12 仟元) 9,157	(USD -12 仟元) 4,162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2：新台幣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3：新台幣係按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期 末 投 資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匯 出	回 收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投 資 (損) 益 (註 3)	帳 面 價 值 (註 2)		
上海基翊貿易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業務	\$ 4,914 (USD 160 仟元)	註 1	\$ 4,914 (USD 160 仟元)	\$ -	\$ -	\$ 4,914 (USD 160 仟元)	(\$ 254) (USD -9 仟元)	100%	(\$ 254) (USD -9 仟元)	\$ 20 (USD 1 仟元)	\$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2)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4)
\$ 4,914 (USD 160 仟元)	\$ 4,914 (USD 160 仟元)	\$ 831,717

註 1：透過子公司 HKP MASTER HOLDING LTD.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美元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採 111年底本公司之淨值之 60%計算。

註 5：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換算。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翊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17,700	14.77%
堡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71,673	14.22%
湘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69,968	11.3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四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八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外幣現金（註 1）			\$	88
	零 用 金				45
					<u>133</u>
活期存款					<u>576,692</u>
外幣活期存款（註 2）					<u>75,988</u>
合 計					<u>\$ 652,813</u>

註 1：2,608 美元（USD）、159.6 港幣（HKD）、601.3 馬來幣（MYR）、
65 人民幣（RMB）及 137 新加坡幣（SGD）。

註 2：2,474,346.59 美元（USD）及 0.57 人民幣（RMB）。

註 3：美金按匯率 USD\$1=\$30.71 換算。

港幣按匯率 HKD\$1=\$3.938 換算。

人民幣按匯率 RMB\$1=\$4.408 換算。

馬來幣按匯率 MYR\$1=\$6.699 換算。

新加坡幣按匯率 SGD\$1=\$22.88 換算。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客 戶 A		\$ 96,191
客 戶 B		29,362
客 戶 C		24,418
客 戶 D		22,211
客 戶 E		21,362
客 戶 F		20,507
客 戶 G		19,925
客 戶 H		17,399
其他（註）		<u>49,474</u>
小 計		300,849
減：備抵損失		<u>60</u>
應收帳款淨額		<u>\$ 300,78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 63</u>

註：每一客戶金額皆未超過應收帳款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178,150	\$ 188,519
在製品及半成品	8,698	8,687
製 成 品	<u>8,190</u>	<u>8,169</u>
小 計	195,038	<u>\$ 205,37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5,838</u>	
淨 額	<u>\$ 169,200</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	16,640		
預付費用					7,627		
其	他				<u>360</u>		
				\$	<u>24,627</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工 程 名 稱	在 建 工 程					預 收 工 程 款					合 約 資 產	合 約 負 債
	期 初 餘 額	工 程 成 本	工 程 利 益 (損 失)	完 工 轉 出	期 末 餘 額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期 末 餘 額			
V1126H081SD	\$ 56,231	\$ 48,428	\$ 7,667	\$ -	\$ 112,326	\$ 30,028	\$ 36,357	\$ -	\$ 66,385	\$ 45,941	\$ -	
W0419D106EPA	14	75,025	52,517	-	127,556	-	27,874	-	27,874	99,682	-	
W1216P067SDA	-	94,696	41,220	-	135,916	-	88,090	-	88,090	47,825	-	
其 他	<u>1,710,647</u>	<u>1,563,756</u>	<u>439,775</u>	<u>(1,373,212)</u>	<u>2,340,966</u>	<u>1,150,065</u>	<u>2,176,353</u>	<u>(1,470,874)</u>	<u>1,855,544</u>	<u>709,265</u>	<u>224,059</u>	
	<u>\$ 1,766,892</u>	<u>\$ 1,781,905</u>	<u>\$ 541,179</u>	<u>(\$ 1,373,212)</u>	<u>\$ 2,716,764</u>	<u>\$ 1,180,093</u>	<u>\$ 2,328,674</u>	<u>(\$ 1,470,874)</u>	<u>\$ 2,037,893</u>	<u>\$ 902,713</u>	<u>\$ 224,059</u>	

註：每一專案金額皆未超過合約資產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股 數	增 加 金 額	本 年 股 數	減 少 金 額	投 資 損 益	順 逆 流 未 實 現 銷 貨 毛 利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年 底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備 註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 105,675	1,000,000	\$ 1,588	-	\$ 10,699	\$ 30,701	\$ -	\$ -	8,000,000	\$ 127,265	100%	註 1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49,644	-	447	-	-	29,884	22	-	6,500,000	79,997	100%	註 1
信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27,956	2,125,000	25,395	-	-	(25,181)	-	-	6,375,000	28,170	85%	註 1
信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	9,234	260,000	3,014	-	-	(9,758)	-	-	2,385,000	2,490	86.41%	註 1
HKP MASTER HOLDING LTD.	214,450	940	-	-	-	-	(349)	-	76	214,450	667	100%	註 1
永騰鐳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u>6,729</u>	-	<u>-</u>	-	<u>-</u>	<u>4,162</u>	<u>-</u>	<u>-</u>	1,000,000	<u>10,891</u>	45.45%	註 1
合 計		<u>\$ 200,178</u>		<u>\$ 30,444</u>		<u>\$ 10,699</u>	<u>\$ 29,459</u>	<u>\$ 22</u>	<u>\$ 76</u>		<u>\$ 249,480</u>		

註 1：係按當年度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額	本 年 減 少 額	內 部 轉 移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成 本						
土 地	\$ 14,958	\$ -	\$ -	\$ -	\$ 14,958	
建 築 物	16,991	1	-	-	16,992	
運輸設備	<u>502</u>	<u>532</u>	<u>-</u>	<u>-</u>	<u>1,034</u>	
合 計	<u>\$ 32,451</u>	<u>\$ 533</u>	<u>\$ -</u>	<u>\$ -</u>	<u>\$ 32,984</u>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使 用 權 資 產 累 計 折 舊 變 動 明 細 表
民 國 111 年 度

明 細 表 八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額	本 年 減 少 額	內 部 轉 移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累 計 折 舊						
土 地	\$ 3,574	\$ 1,666	\$ -	\$ -	\$ 5,240	
建 築 物	7,260	2,792	-	-	10,052	
運 輸 設 備	<u>446</u>	<u>174</u>	<u>-</u>	<u>-</u>	<u>620</u>	
合 計	<u>\$ 11,280</u>	<u>\$ 4,632</u>	<u>\$ -</u>	<u>\$ -</u>	<u>\$ 15,912</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名稱	金 額	期 間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註)	抵 押 或 擔 保
無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 80,000	111.4.11-112.4.11	1.725	\$ 300,0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100,000	111.10.31-112.10.31	1.725	300,0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100,000	111.12.15-112.12.15	1.925	300,000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50,000	111.12.15-112.3.15	1.81	80,000	無
	<u>\$ 330,000</u>				

註：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及二五。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 26,030
供應商 B	22,304
其他（註）	<u>281,400</u>
	<u>\$ 329,734</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全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5,521
漢泰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576
永騰鐳接股份有限公司	<u>4,027</u>
	<u>\$ 109,124</u>

註：單一供應商均未超過應付款項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計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彰化商業銀行	105.4.1~115.4.1，自 105.5.1 起按期攤還本金，共分 120 期。	1.655	\$ 4,120	\$ 9,882	\$ 14,002		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註）
彰化商業銀行	106.1.5~126.1.5，自 110.2.5 起按期攤還本金，共分 192 期。	1.655	26,726	349,669	376,395		以自有土地、建築物、投資性不動產及子公司漢泰先進建築物抵押擔保（註）
彰化商業銀行	110.11.18~115.11.18，自 112.12.18 起按期攤還本金，共分 36 期。	1.655	<u>2,778</u>	<u>97,222</u>	<u>100,000</u>		以自有土地、建築物、投資性不動產及子公司漢泰先進建築物抵押擔保（註）
			<u>\$ 33,624</u>	<u>\$ 456,773</u>	<u>\$ 490,397</u>		

註：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四及二七。

信 紘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租 賃 負 債 明 細 表

民 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 細 表 十 二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主要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	5-10.58 年	1.14%~1.56%	\$ 10,179	
建 築 物	主要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	2-10.58 年	1.14%~1.56%	7,295	
運輸設備	供營業使用	3 年	1.30%	416	
減：一年內到期				(3,530)	
				<u>\$ 14,360</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	\$ 1,102,098
高科技產業製程附屬設備及相關供應系統	1,240,206
其 他	<u>48,256</u>
營業收入合計	<u>\$ 2,390,560</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工程成本	
年初原料	\$ 70,165
本年度進料	513,263
其 他	(3,894)
年底原料	(178,150)
	401,384
直接人工	158,572
製造費用（明細表十五）	1,412,803
製造成本	1,972,759
加：年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2,483
減：年底在製品及半成品	(8,698)
加：年初在建工程	1,766,892
加：本期依完工比例認列工程成本	1,781,905
加：本期依完工比例認列工程損益	541,179
減：本期依完工比例工程完工轉出數	(1,373,212)
減：年底在建工程	(2,716,764)
減：其 他	5,539
製成品成本	1,972,083
年初製成品	8,190
年底製成品	(8,190)
	1,972,08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798
其他營業成本	632
銷貨成本合計	<u>\$ 1,993,513</u>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工 程 費	\$ 1,183,676
薪資及獎金（註 1）	83,179
其他（註 2）	<u>145,948</u>
合 計	<u>\$ 1,412,803</u>

註 1：係本薪、各項津貼、獎金及退休金等人事費用。

註 2：各項金額皆未超過製造費用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註 1）	\$ 56,917
其他（註 2）	<u>16,120</u>
合 計	<u>\$ 73,037</u>

註 1：係本薪、各項津貼、獎金及退休金等人事費用。

註 2：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推銷費用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註 1）	\$ 50,485
折 舊	10,963
勞 務 費	4,978
其他（註 2）	<u>24,090</u>
合 計	<u>\$ 90,516</u>

註 1：係本薪、各項津貼、獎金及退休金等人事費用。

註 2：各項金額皆未超過管理費用總額 5%。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1）						
薪資費用	\$ 209,667	\$ 119,768	\$ 329,435	\$ 176,342	\$ 90,892	\$ 267,234
勞健保費用	17,170	7,370	24,540	17,266	6,503	23,769
退休金費用	7,945	3,588	11,533	7,987	3,219	11,206
董事酬金	-	2,256	2,256	-	2,256	2,2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475	5,835	19,310	13,948	5,562	19,510
合 計	<u>\$ 248,257</u>	<u>\$ 138,817</u>	<u>\$ 387,074</u>	<u>\$ 215,543</u>	<u>\$ 108,432</u>	<u>\$ 323,975</u>
折舊費用	<u>\$ 24,106</u>	<u>\$ 20,058</u>	<u>\$ 44,164</u>	<u>\$ 19,824</u>	<u>\$ 18,270</u>	<u>\$ 38,094</u>
攤銷費用	<u>\$ 799</u>	<u>\$ 2,681</u>	<u>\$ 3,480</u>	<u>\$ 169</u>	<u>\$ 2,347</u>	<u>\$ 2,516</u>

註 1：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32 人及 329 人，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註 2：111 及 110 年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80 仟元及 996 仟元。

註 3：111 及 110 年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011 仟元及 827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22.25%。

註 4：本公司已以審計委員會行使監察人職權，無需揭露監察人酬金。

註 5：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如下：本公司於章程訂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各地區需求，制定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與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評估依據。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政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少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士堡

